

##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五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FJ202311260065	福州市福清市镜洋镇磨石村，星海鞋业，经常在厂区门口东侧 24 米左右村道上焚烧塑料鞋底，异味刺鼻。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举报件反映的“星海鞋业”厂区门口东侧 24 米道路现状为毛坯路。 1. 该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部分回收利用，其余与福州市利源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固体废物回收合同，出售给该公司做成边料卷材并再次回售给星海鞋业用于生产。 2. 11 月 27 日至 11 月 29 日，镜洋镇政府先后多次对该道路进行现场走访调查，均未发现焚烧塑料鞋底或其他物品的痕迹。据周边村民、村两委干部和星海鞋业相关负责人反映，2020 年以前群众在该区域焚烧垃圾问题时有发生，2021 年以后未再发现焚烧垃圾现象。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避免该路段周边出现焚烧塑料鞋底等垃圾现象。	1. 镜洋镇政府已增设两路监控探头，实时监测该路段情况，一旦发现问题及时处置，有效查处焚烧垃圾行为。 2.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仍需加强巡查监管，落实垃圾日产日清。	已办结	无
2	D3FJ202311260064	福州市长乐区玉田镇玉田村的三个水库，如百目水库，缺乏管理，水管损坏多年未进行维修，漏水严重，导致村民饮水困难。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玉田村现有云居里水库、王墓口水库 2 座水库，由玉田镇管理，委托第三方公司实行物业管理，包括库区日常维护巡查、卫生清理等工作，管理较为规范。长乐区范围内不存在名称为“百目”的水库。 2. 2013 年，玉田镇对玉田村供水支管及入户管进行了更新改造，使用至今。目前，因村内部分供水管网年久失修，存在漏损高、供水效率低等问题，群众饮水困难。	基本属实	解决群众饮水困难问题。	玉田镇已牵头组织专业人员对玉田水厂及供水管网进行全面排查，对存在漏水的管道立即安排人员抢修，全力保障群众日常用水需求。	未办结	无
3	D3FJ202311260060	福州市连江县凤城镇鲤鱼山小学对面，四钻高新建材有限公司，排放刺鼻废气。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为福建省世钻高新建材有限公司，因经营不善，今年以来处于半停产状态，11 月 21 日，再次停产。 2. 该公司蒸压加气混凝土生产项目在蒸养工序打开蒸压加气块设备封门时，所产生的废气因无法收集而直接排入大气产生异味，对鲤鱼山小学产生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完成问题涉及地块收储、搬迁及腾空工作，息诉息访。	1. 福州市连江生态环境局加强日常监管，督促该公司恢复生产后尽快对臭气浓度进行监测，后续将根据监测结果依法进行处置。 2. 区管委会将处理情况告知鲤鱼山小学，同时协同连江县土地发展中心启动该公司地块收储工作，争取早日排除群众顾虑，息诉息访。	未办结	无
4	D3FJ202311260059	福州市福清市镜洋镇磨石村北埠顶，30 多亩耕地被破坏挖成鱼塘，堆放大量沥青渣。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鱼塘为旧有池塘，磨石村村民黄某于 2018 年进行养殖。总占地面积为 9.27 亩，未发现该鱼塘存在占用耕地问题。2019 年，黄某在鱼塘边违章搭盖一间管理房，占地 43 平方米。 2. 沥青渣堆位于鱼塘附近，属其他草地类地块。福建福藤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违规占用该地堆放沥青渣，总占地面积为 3.11 亩。经比对历史影像，沥青渣堆于 2020 年左右形成，未发现占用耕地情况。2021 年，该公司在沥青渣边上违章搭盖一间管理房，占地 102 平方米。	部分属实	拆除违建，清理固废，加强巡查，确保耕地不被破坏。	1. 11 月 28 日，镜洋镇政府对违规建设管理房子以拆除。 2. 12 月 4 日，福藤公司自行完成沥青渣堆清理。 3.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需要加强巡查监管，杜绝破坏耕地和违章搭盖行为，一经发现依法处理。	已办结	无

5	D3FJ202311260058	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龙头路，中庚香山新时代小区西侧绿化带无人打理，小区内垃圾无人清理，大门处的集装箱、围挡未清理，影响周边环境。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绿化带在新时代小区房屋交付后无人养护，存在杂草杂树。 2. 该小区内未发现成堆垃圾未清理，但部分居民未按规定时间定点投放垃圾，导致垃圾分类屋周边偶有垃圾堆放，未及时清理。 3. 该小区建设期间，开发建设单位中庚地产租用小区南侧地块安装集装箱与围挡，作为工人办公休息场所。现项目已完工，但配套的 20 个集装箱和围挡设施未及时搬离。	属实	1. 完成中庚香山新时代小区西侧绿化带修整并常态化养管。 2. 增加该小区保洁人员，加强保洁力度，及时清理小区垃圾并常态化管控。	1. 11 月 27 日，新店镇政府、晋安区房管局将集装箱吊离，完成场地垃圾清理和平整；责令中庚物业开展常态化管养，落实垃圾分类规定，清理误投垃圾并加强值守巡逻。该物业已于 11 月 29 日完成绿化带修整。 2.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仍需加大巡查力度，切实改善小区居住环境。	已办结	无
6	D3FJ202311260056	福州市闽侯县白沙镇林柄村 80 号，泉头养猪场，异味扰民，雨天污水排入河道，导致河内鱼类大量死亡。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为福建泉头畜牧综合养殖有限公司。该公司猪舍设有水帘装置，采用 EM 液对猪舍喷洒进行除臭、消毒，有机肥车间发酵罐的臭气经管道收集至除臭塔内经药液喷淋除臭。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消纳地灌溉。 2. 11 月 27 日，闽侯生态环境局对该公司设施出口和场区南侧溪流上下游进行水质采样监测，对周边臭气浓度进行连续采样监测，均未发现超标。经查阅今年该公司自行监测报告，废水、臭气均未发现超标。 3. 11 月 27 日至 11 月 30 日闽侯县组织人员现场查看，该公司场区南侧溪流未见污水排放和鱼类大量死亡迹象。 4. 养猪场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会有部分异味产生。	部分属实	减轻异味对外围环境影响。	1. 白沙镇督促泉头公司从采用低氮饲料、在日常喂养中添加 EM 菌剂、完善保洁等方面减轻异味。 2. 福州市闽侯生态环境局督促公司加快现有堆积粪肥的处置、加强环保及生产设施运维管理，避免异味扰民。	未办结	无
7	D3FJ202311260055	福州市仓山区福州双俊鞋业有限公司附近（闽江边沿江位置），3、4 家采沙场在闽江流域盗采沙子，扬尘扰民，洗砂机污水外排。	福州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采砂场为 2 处堆砂点。第一处堆砂点处于空置状态，无堆砂、无设备，有 8 间约 200 平米曾作为工作用房使用的集装箱房。第二处堆砂点堆放了一百多立方米经分筛后的工建退方砂，绿网覆盖，配备雾炮喷淋防扬，现场有一台干性过滤设备，分筛过程中不产生污水，但会产生扬尘。 2. 两处堆砂点均无吸砂管道、发电机等采砂必须具备的设施，未发现非法采砂情况。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和监管，取缔非法堆砂点。	1.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1 日，仓山区农业农村局依法清除第一处堆砂点场地内的集装箱房，转移第二处堆砂点设备，督促堆砂点责任人将场地清理到位。 2.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需要加强巡查监管，杜绝非法采砂的行为。	已办结	无
8	D3FJ202311260054	福州市高新区，旗山大道东头湾（树人托管中心向内 100 多米）的 6 家露天洗砂场，扬尘扰民。智慧大道与白漫溪路交叉路口的洗砂场，扬尘扰民。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举报件反映的旗山大道东头湾有 6 家洗砂场，智慧大道与白漫溪路交叉路口有 1 家洗砂场。7 家洗砂场无证经营，砂石料、砂性土等物料露天堆放，无滤网覆盖等降尘措施，通过简易传送带将砂性土传送至筛分机进行筛分，筛分过程中产生扬尘。	属实	取缔非法洗砂。	1. 11 月 27 日，南屿镇责令 7 家洗砂场拆除设备、清空堆料。11 月 29 日，7 家洗砂场设备已全部拆除搬离，堆料已全部清运，场地已平整。 2.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需要加强巡查监管，杜绝非法洗砂的行为。	已办结	无

9	D3FJ202311260052	福州市福清市镜洋镇齐云村，齐云山上100多亩山林被砍伐。洋中厝自然村距离洋中厝水库300米的基本农田被破坏用于违建。距离中厝水库100米处的一家养鸭厂，厂棚未拆除，影响周边环境。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齐云山采伐审批面积共469.95亩，未发现超审批范围砍伐问题。 2. 2021年12月，村民郑某珍在齐云村水磨里溪边违规建房，该宗地为果园，不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未发现围堵小溪情况。2022年3月22日，镜洋镇政府拆除该违建。2023年8月22日，郑某珍再次违建，拒不执行自行拆除通知要求。 3. 2015年，齐云村村民郑某坤在距洋中厝水库约100米处建有养鸭棚，现已废弃。	部分属实	强化林业资源日常巡查、拆除违章的建筑物和养鸭厂厂棚。	1. 11月27日，镜洋镇政府拆除郑某珍违建。 2. 11月28日，镜洋镇政府拆除养鸭棚。	已办结	无
10	D3FJ202311260051	福州市鼓楼区东泰路25号，连江锅边，油烟扰民。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为连江锅边莆田卤面店，经营炒制类中餐。该店油烟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放。 2. 11月27日，经监测，该店油烟达标排放。该店厨房靠小区一侧洞口未封堵，存在食品气味外飘影响周边问题。	部分属实	定期维护清洗油烟净化设备，确保油烟达标排放，并封堵厨房洞口，减少对周边群众影响。	1. 11月27日，鼓楼生态环境局要求连江锅边莆田卤面店对厨房洞口进行封堵。11月28日复查，厨房洞口已封堵。 2. 12月2日该店已购买并更换油烟净化设备，并承诺定期进行维护清洗。	阶段性办结	无
11	D3FJ202311260047	福州市闽侯县南屿镇南井新厝上井517号，韵达快递正对面右手边100米左右的砖瓦房，厦门惟乐小作坊，加工地沟油，臭味扰民，污水、废油直排河道。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举报件反映的为餐饮废油油水分离作坊，系违章建筑，无证经营。现场储存约7吨餐饮废油，臭味较为明显，周边沟渠发现有污水及废油排放痕迹。	属实	对该作坊拆除取缔。	1. 11月28日，南屿镇政府责令该作坊立即停工。 2. 11月30日，镇政府已拆除该处违章建筑，并将作坊内餐饮废油运往洋里污水处理中心处理，并清理周边沟渠的零星污水及废油。 3.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需要加强巡查监管，杜绝违建、无证经营等行为。	已办结	无
12	D3FJ202311260053	福州市闽清县塔庄镇塔庄村安置房小区，未设置化粪池，生活污水直排村内小溪，流入闽江。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为塔庄镇凉亭小区，共有一期、二期，每期配套一个化粪池，尾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塔庄镇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置。 2. 小区外侧一期化粪池尾水与市政污水管连接管道有一处破损，少量尾水漏出，存在群众将破损处的漏水收集用于菜地灌溉的情况。现场未发现有生活污水直排村内小溪情况。	部分属实	修复破损管道，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监督管理，强化日常巡查管养，确保污水管道畅通无损及各项设施正常运行。	1. 11月28日，塔庄镇已完成破损污水管道修复。 2. 闽清县住建局已督促污水处理设施第三方运维公司（福建省融旗水务有限公司）、小区物业加强日常巡查管养，确保污水管道畅通无损及各项设施正常运行。 3.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仍需加强巡查，避免生活废水直排外环境的情况。	已办结	无
13	D3FJ202311260045	福州市福清市阳下街道墩兜村1号，福清市金林福利纸品厂，废气扰民。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福清市金林福利纸品厂”生产废气经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排放。 2. 11月28日，福清生态环境局现场检查，该公司正常生产，生物质锅炉配套的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经监测，废气未超标，但对周边居民存在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加强监管，督促企业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1. 福清生态环境局将进一步加强对金林公司的监管，督促该公司加强管理，确保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废气稳定达标排放，同时加大废气治理资金投入，提升废气收集处理设施，进一步减少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仍需加强监管，一经发现废气超标行为，立即依法依规查处，有效防止臭味扰民的行为。	阶段性办结	无
14	D3FJ202311260049	福州市闽侯县甘蔗滨河路，西海岸小区旁的烧烤夜市，油烟、噪声扰民，且占道经营。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夜市为闽都民俗园夜色经济示范街区，现有摊位80个，均采取燃气或电的方式进行烹饪，其中烧烤摊位18家。夜市摊位商户距离居民最近距离约60米，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油烟、噪声，对周边居民造成一定的影响。 2. 根据规划，夜市摊位商户在滨河路沿线人行道经营。	基本属实	优化设置摊位，规范经营秩序，减少油烟、噪声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11月28日，甘蔗街道、闽侯县住建局约谈夜市经营单位，要求加强管理、规范经营。同时对夜市摊位进行优化设置，调整经营区域，并成立联合巡逻队，加大监督巡查力度，规范经营秩序，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阶段性办结	无

15	D3FJ202311260048	福州市闽侯县鸿尾乡大模村2号路边以及去往天王官路上,共计20亩农田被硬化破坏用于建设厂房。	福州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20亩农田”位于福建锦鑫科技有限公司已建成投用的30.09亩用地范围内。 2. 该公司用地合法合规,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纺织业),非农田。	不属实	无	虽然该举报件反映的问题与实际情况不相符,但仍需加强巡查监督,切实履行土地监管职责,如发现破坏农田行为将依法依规查处。	已办结	无
16	D3FJ202311260038	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泉头村泉头农场内:1.“阿弥陀佛”石雕附近200米左右的千年古井于2021年被毁坏,影响灌溉农田和饮用水,古井旁的耕地被破坏改建为私人苗木基地。2.600亩樟树、松树森林被砍伐。3.泉头村泉头陵园内的一千亩林地被破坏,目前作为渣土垃圾场。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信访件反映的苗木基地为福州市建总花木发展有限公司的泉头基地,场地内古井未毁坏。该地块为园地、林地,非耕地。 2. 泉头农场内无樟树分布,有自然分布松树。2021年,由于农场内松树存在松材线虫病,晋安区开展了松林皆伐改造提升项目(采伐面积487亩),于当年度完成病害松树砍伐。 3. 泉头村内部仅有一处骨灰堂,东侧700米处(泉头村与登云村交界处)约230平方米林地被村民占用,作为杂物及建筑垃圾堆场使用。	部分属实	恢复受损林地。	1. 11月27日,晋安区政府已完成被占用地块清理及苗木种植工作,并将以重点抽查、突击检查相结合方式,加强对该地块的监管。 2.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仍需加强巡查监管,杜绝非法毁林、破坏耕地行为。	已办结	无
17	D3FJ202311260037	福州市永泰县长庆镇上洋村和南尾村交界处,正在建设亿丰养殖场,挖光山头,雨天泥水流入溪涧,村民担心该场建成后污染周边环境。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举报件反映的为福州永亿丰农牧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已完成用地、林业相关审批手续,正在按照规定办理其余审批手续,正处于“三通一平”建设阶段,猪舍暂未动建,养殖场未投产。该项目已基本完成土地平整,现场地表裸露,雨水冲刷地表会夹带泥沙流入溪涧。	属实	督促企业立即采取临时水土防护措施,加快完成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并加强监管指导,确保企业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到位。	1. 长庆镇政府督促强化山体边坡管理。 2. 永泰县水利局指导福州永亿丰农牧有限公司采取水土保持措施,督促业主单位补编补报水土保持方案。 3. 县农业局指导标准化建设,确保绿色养殖。 4. 永泰生态环境局督促该公司编制和报批环评报告,依法依规审批环保手续。	未办结	无
18	D3FJ202311260035	福州市福清市镜洋镇磨石村朝阳:1.福腾重工沥青厂,每晚21时至次日5、6时生产,排放大量黑烟。2.福腾重工沥青厂后面国道旁堆放沥青,臭味扰民。3.福腾重工沥青厂后,有时夜间清洗火电厂运来的垃圾,臭味扰民。4.福腾重工沥青厂内的磨具厂、汽配件厂,喷漆异味扰民。5.福腾重工沥青厂东侧,星海鞋业隔壁的鱼塘旁堆放大量沙子、垃圾。6.福腾重工沥青厂东侧24米通道旁,正在建设光阳蛋业(该厂因污染问题从别处迁来),村民担心建成后将污染周边环境。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为福建福藤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该公司根据订单安排,间歇性开展沥青生产活动,存在夜间生产情况。11月29日至12月2日,福清生态环境局、镜洋镇政府现场检查,该公司未生产。 2. 该公司北侧空地有沥青简单覆盖堆放,为私人购买,现场有异味。 3. 福藤公司后为福清市闽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生产原料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后的炉渣,存在夜间运输原料,虽监测达标,但存在臭味扰民的情况。 4. 福藤公司内无喷漆,周边有2家喷漆企业:1家有废气处理设施,自2023年9月台风天后至今未从事喷漆,1家使用水性漆,无废气处理设施,产生一定异味。 5. 福藤公司东侧为该公司租用磨石村土地堆放沥青混合料,以及磨石村村民堆放机制砂的场地。 6. 福建光阳蛋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加工蛋制品,扩建项目已办相关审批手续,正在开展厂房结构封顶施工。	基本属实	加强企业环境监管,督促企业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清运违规堆放的沥青混合料、沙子。	1. 待福藤建材公司恢复生产后,福清生态环境局对该公司生产废气进行监测,视结果依法查处。 2. 镜洋镇政府责令沥青堆业主12月13日前自行清运。 3. 福清生态环境局责令无废气处理设施的喷漆企业立即配套废气处理设施,建成前不得喷漆。 4. 11月29日,机制砂已清运。12月4日,该公司已自行清运沥青混合料。 5. 福清生态环境局督促光阳蛋业严格按照环评审批配套环保设施,待项目建成投产,加强对企业环境监管,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降低对周边村民的影响。	未办结	无

19	D3FJ202311260024	福州市福清市镜洋镇镜洋村上南刘自然村，100平方米公用池塘被填埋占用，影响周边数百亩农田灌溉。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地块在上世纪八九十年代有一口较浅的池塘，经过常年的淤泥堆积导致池塘被自然填平。2012年以来未发现池塘存在。 2. 该地块周边种植农作物正常生长，2022年镜洋镇政府建设6#灌排渠，因受海葵台风影响，山上的砂石随山洪流入灌排渠中，造成水流不畅。	部分属实	确保灌排渠正常使用，满足周边农田灌溉需求。	1. 镜洋镇政府已对6#灌排渠中沉积的砂石进行清理，确保灌溉用水水源充足、水流通畅。 2. 镜洋镇定期安排人员对6#灌排渠进行维护管养，确保其正常运行，以满足周边农田灌溉需求。 3.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仍需加强巡查监管，保证农田灌溉正常。	已办结	无
20	D3FJ202311260070	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禹州融信玺湾B大门对面、A区大门对面以及9号楼对面（鼓山大桥和小区9号楼之间），破坏生态绿地、砍伐树木用于建设庙宇。附近常有迷信活动，放鞭炮、烧香、唱戏等产生噪声、粉尘扰民，祭祀活动产生废水污染跃进河。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绿地分别位于南二环路西侧规划道路雁头路和浦A路交叉口西北侧、跃进河与雁头路交接路口西侧，建有3栋建筑（内有6座庙宇）。 2. 6座庙宇的建设符合福州市城区涉迁庙宇处置管理工作的相关规定和仓山区庙宇安置相关规定。两个地块征迁后未进行绿化种植，属于城市建设边角地，未发现破坏绿地或砍伐树木进行建设的行为。 3. 在特定时间如唱戏演出和放鞭炮，产生的噪声及烧香时产生的扬尘会影响周边居民。 4. 未发现庙宇把废水直接排入跃进河的情况。	部分属实	做好群众沟通工作，3栋建筑周边完善绿化；庙宇落成后加强管理，除必要节假日外，不举办大型活动。	1. 盖山镇政府加强对该区域的巡查频次，发现问题立即予以劝导改正。 2. 盖山镇浦下村委会加大宣传力度，增强村民的环境保护意识，引导村民减少烧香、放鞭炮等行为，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未办结	无
21	D3FJ202311260022	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泉头村与省农科院东面交界处30亩耕地、泉头村城乡建总花卉苗木中心围墙内50亩耕地、泉头陵园一千亩生态林地，堆积大量渣土等建筑垃圾，雨天污水横流，破坏生态环境。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泉头村与福建省农科院交界处地块并非耕地，现为荒草地，未发现堆积大量渣土。 2. 泉头村城乡建总花卉苗木中心围墙内地块为园地、林地，非耕地，现场系种植苗圃，未发现堆积渣土。 3. 泉头村内部仅有一处骨灰堂，东侧700米处约230平方米林地被村民占用，作为杂物及建筑垃圾堆场使用。	部分属实	恢复受损林地。	1. 11月27日，晋安区政府已完成被占地块清理及苗木种植工作，并将以重点抽查、突击检查相结合方式，加强对该地块的监管。 2.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需要重点开展抽查巡查，杜绝非法毁林、破坏耕地行为，一经发现依法处理。	已办结	无
22	D3FJ202311260029	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叶厦路，赛宝塑革厂内开设汽修厂、镀膜厂、印刷厂等4、5家小作坊，均无环评，污水直排下水管道。其中，工贸彩印随意堆放废弃颜料，随意排放油墨废水，散发异味。镀膜厂、汽修厂喷漆异味刺鼻。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投诉件反映的为赛宝创业园，园内有20家企业，均无需办理环评手续。园区内有1家汽修企业，无镀膜厂、印刷厂，未发现“工贸彩印”，未发现油墨产生。除汽修企业外，均无生产性废水排放。 该汽修企业存在烤漆工艺。烤漆房废气经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排放。该公司车间内存在地面机油滴洒、油漆罐未封盖的问题，油漆废气对周边有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纠正园区企业的环境问题。后续加强监管，确保赛宝创业园环境良好，企业水、气规范化处置，减少对周边群众日常生活的影响。	1. 仓山生态环境局责令汽修企业加强车间管理，清理滴洒机油，漆桶密封存放。同时要求该公司加强对烤漆房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确保设施运行良好。11月30日，该企业已更换了吸附棉及活性炭。 2.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仍需加强园区管理，发现环境问题及时依法依规查处。	已办结	无
23	D3FJ202311260039	福州市连江县安凯乡奇达村海域内养殖鲍鱼，海面漂浮大量养殖垃圾，部分垃圾打捞后随意堆放在海边白云山山沟内。	福州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奇达村安凯乡地处罗源湾和三都澳出海口处，部分村民从事鲍鱼养殖。周边海域确实存在海漂垃圾。2022年1月，连江县委委托建立连江城投集团组建海上环卫专职队伍全面负责包括安凯乡在内的全县238公里海岸线海漂垃圾清理保洁工作，但暴风雨等恶劣天气时，陡峭岸滩存有一些海漂垃圾无法及时清理。 2. 未发现垃圾打捞后堆放在白云山山沟或其他集中堆放的行为，仅在白云山旗冠顶景区周边有零星散落一些观光游客游玩产生的垃圾。	部分属实	加大海漂垃圾和生活垃圾整治力度，促进全乡海漂垃圾情况好转，实现整洁海滩和洁净海面。	1. 安凯乡政府组织人员对奇达村海岸沿线海漂垃圾进行全面清理；建成10座海漂垃圾收集点，收集出海渔民生产生活垃圾及海漂垃圾；全面巡查白云山，对游客垃圾进行清理。 2. 连江县城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加大力度分四个片区，投入工人150名左右，对近岸清理的海漂垃圾进行收集转运，做到日产日清。	阶段性办结	无

24	D3FJ202311260016	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镇，博林家居有限公司（地图定位）周边的铁皮厂房，加工废塑料，废气、废水污染严重。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举报件反映的区域共发现3家废塑料加工厂，均未生产。这3家工厂属无证经营，无污染防治设施，若生产时废气、废水直排外环境。	属实	完成3家废塑料加工散乱污场所整治。建立巡查机制防止回潮。	1.11月30日，长乐区散乱污整治办将3家加工厂列入散乱污整治清单。 2.12月1日，3家加工厂已开始自主拆除清运生产设施。预计于12月15日前完成整改。 3.古槐镇政府将安排人员加强该区域的巡查，防止反弹回潮。	阶段性办结	无
25	D3FJ202311260014	福州市闽侯县鸿尾乡溪源村洋门山，约十几亩生态林防火带遭到砍伐。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举报件反映的为溪源村生命公园项目用地，该林地为一般用材林，非生态公益林。 2.溪源村村委会在未取得林业部门审批的情况下，于2023年8月启动生命公园建设，对林地造成破坏。 3.2023年11月9日，闽侯县林业局就未经审批破坏林地建设公园的违法行为，对溪源村村委会作出行政处罚。	部分属实	生命公园项目完善相关审批手续。	1.11月30日，闽侯县林业局通过鸿尾乡溪源村生命公园项目的林地使用申请，下发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 2.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需要加强巡查，杜绝非法毁林行为。	已办结	无
26	X3FJ202311260020	福州市罗源县松山镇白水村高粱湾104国道旁，宏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又名：福州市科兴混凝土有限公司），圈地数十亩，未办理环评等手续，非法进行违章建设及生产，影响周边环境。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举报件反映的福州市科兴混凝土有限公司前身为宏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沥青搅拌站项目用地已完成征地工作，但尚未取得用地审批手续，存在非法用地行为。针对该问题，罗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分别于2016年、2023年作出行政处罚。 2.该公司项目备案表于2016年10月经原罗源县环保局审批。11月29日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搅拌站除尘设施、活性炭吸附设施等运行正常，但现场车辆在装卸沥青混凝土熟料时有出现无组织排放情况，厂区存在一定异味。	部分属实	开展用地报批工作，调整企业用地规划范围，推动企业合法用地、合规生产。	1.企业已于12月3日自行停产整改，正根据用地报批情况，重新规划厂区布局，待取得土地使用权后，再根据环保要求对设备升级改造，减少搅拌楼下料时沥青烟无组织排放。 2.罗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加快推进项目用地报批工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罗源湾开发区管委会、松山镇政府加强巡逻监管，及时处置企业非法生产行为。	未办结	无
27	D3FJ202311260013	福州市鼓楼区通湖路福州十八中学对面的几家餐饮店，油烟排向航龙花园小区，油烟机等噪声影响附近居民生活。其中永安风味小吃、山东一级棒餐厅尤为严重。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举报件反映的为航龙花园2期6、7号楼沿街商铺的5家餐饮店，虽均已安装油烟净化器，但“一级棒餐厅”油烟净化器未及时清洗，“永安风味小吃”在制作时未及时关闭窗户，油烟外溢影响周边环境。 2.油烟机噪声为鼓风机产生。鼓楼生态环境局对噪声较大的永安风味小吃进行噪声监测，超过夜间排放标准。	部分属实	定期清洗油烟净化设施，做好设备维护，确保油烟、噪声达标排放，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1.永安风味小吃已封堵厨房窗户，2家餐饮店已于11月28日清洗油烟净化器。 2.鼓楼生态环境局责令永安风味小吃立即改正噪声超标问题并立案调查；11月30日，经鼓楼生态环境局复核，该店夜间噪声达标。 3.鼓楼生态环境局加强巡查，督促5家餐饮店定期维护清洗油烟净化设备，确保油烟净化效率。	阶段性办结	无
28	X3FJ202311260012	福州市马尾区大通（福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4小时不间断生产，低空排放有毒废气，生产噪音扰民。	福州市	涉及规划政策方面问题	经核查： 1.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地块为工业用地。因城市化改造，周边地块陆续开发成住宅小区。名城紫金轩小区与该公司仅一墙之隔。 2.该公司24小时不间断生产，生产废气经催化燃烧后排放；生产设备运转会产生一定噪声，虽采取加装消声器、隔音板、隔声屏障等措施进行减震降噪，但仍对周边居民区有影响。 3.11月24日至11月26日，马尾生态环境局先后对该公司开展夜间噪声、有组织废气及无组织废气监测，均未发现超标现象。 4.2021年至今，马尾生态环境局对该公司开展多次废气、噪声监测，均未发现超标现象。	部分属实	大通公司确保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噪声、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1.大通公司已完成冷却塔隔音降噪设施加高加密，并启动新型环保节能设备升级改造，拟于2024年2月底完成1号车间废气排放口合并及迁移，增大排放口与小间距；于2024年6月底前完成2号车间废气排放口合并。 2.马尾生态环境局将加强监督检查和抽测，对发现的问题督促立行立改，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未办结	无

29	X3FJ202311260031	福州市连江县浦口镇山坑村，滩涂湿地被占用建设可门港砂场，挖砂影响海洋生态环境及海产品养殖。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可门港砂场为山坑砂场，所在地块为近海与海岸湿地。 2. 2010年11月，经连江县人民政府同意在该地块建设山坑砂场作为可门工业园区一区配套工程海砂上岸点。连江可门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取得该砂场临时用海海域使用权证书，终止日期为2011年2月18日。因使用权证到期后未继续办理，连江县海洋与渔业局对该公司立案处罚。 3. 2015年4月，配套工程用砂结束后，山坑砂场闲置至今，目前处于荒废状态，现场检查未发现挖砂情况，但局部位置堆放有水泥预制板。	部分属实	加强山坑砂场监管，坚决打击违法挖砂、采砂行为，切实保护生态环境。	连江县政府要求浦口镇持续加强日常监管，坚决打击违法挖砂、采砂行为，切实保护生态环境。	已办结	无
30	X3FJ202311260013	福州市闽侯县居民林某平的数十株树木遭到砍伐，曾向闽侯县公安局报案。	福州市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经核查： 此件与本轮编号D3FJ202311230002的信访件重复。 1. 举报件反映的龙眼树（含树苗）共10余株，所在地块的主人担心其他村民为上述龙眼树浇水引起地块权属纠纷，遂砍倒龙眼树。尚干派出所接到浇水村民报警后，现场核查，确认龙眼树为自然生长并告知报警人，其表示无异议。 2. 被砍的龙眼树及龙眼树苗非名贵树种，且不在林地范围，砍伐无需办理审批手续。	不属实	无	11月25日，尚干镇、乌门村干部与地块主人面谈要求其不要随意砍树，日常注意维护邻里关系。同日，与浇水村民沟通，说明情况、解释政策、安抚情绪。	已办结	无
31	X3FJ202311260010	福州市闽侯县南通镇马腾村环二路，施工过程中扬尘严重，雨天泥泞。垃圾转运点设置不规范，生活垃圾清理、转运不及时，臭气、蚊虫、渗滤液等问题严重。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实为南通镇北环路（二期）道路工程项目，该项目采取半封闭施工，围挡内工地暂时处于停工状态，部分裸土未覆盖，未安装喷淋设备。开设的临时通行路段路面未硬化，存在扬尘现象。 2. 该项目路边设有3个垃圾转运桶，方便附近村民投放生活垃圾，但由于该路段附近有个果蔬批发市场，产生大量垃圾，未及时清运，产生环境卫生问题。	属实	采取有效措施抑制扬尘、保持垃圾转运点及周边环境卫生整洁。	1. 施工方已于11月29日加固围挡，用绿网覆盖裸土并安装喷淋设备。南通镇政府在临时通行路段安排洒水车洒水降尘，加大巡查力度。 2. 镇政府在垃圾转运点配备8个垃圾桶，安排人员每日巡查、及时转运、日产日清、定时清洗。	已办结	无
32	X3FJ202311260006	福州市连江县浦口镇山坑村，430余亩耕地堆积大量福州市地铁工程建筑垃圾，导致良田变为垃圾场。要求复耕。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举报件反映的耕地位于连江县浦口镇山坑村咸田园地段。 1. 该地块原为低效鱼塘及低洼荒地无法耕种，经批准该地实际回填地铁项目渣土（属于建筑垃圾种类之一）170余亩改造。 2. 该地块列入2023年连江县土地开发整理项目，继续回填城投集团渣土（属于建筑垃圾种类之一）作为犁底层和耕作层的土壤，土壤经检测符合造地项目用土要求。	部分属实	向群众解释土地开发整治项目的政策与目的，赢得群众理解支持。	1. 目前项目现场正在进行场地平整和田间路基整理，项目完成后预计可为连江县新增耕地指标169余亩。 2. 项目单位连江县建发公司立牌公示审批材料、红线范围等相关文件，浦口镇政府同时做好群众政策解释工作，切实化解群众担忧，争取群众理解支持。	未办结	无
33	X3FJ202311260005	福州市马尾区名城珑域2号楼楼下架空层，每天早晚广场舞噪声严重扰民。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举报件反映的名城珑域小区2号楼楼下架空层为小区业主日常休闲活动空间。目前，在2号楼楼下架空层跳舞的业主约5、6名，时间为早上9:30-11:00，晚上19:30-20:30，期间播放音乐音量较大，对楼上及周边业主生活造成不同程度的影响。	基本属实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	1. 马尾区政府组织入户走访，协调群众达成一致意见：降低音乐音量至周边楼栋业主可接受程度；明确该小区广场舞活动时间段：早上9:30-11:00、晚上19:00-20:30。 2. 滨西社区已搭建业主沟通群、公开监督电话，及时解决业主诉求，防止噪声扰民现象再次发生。 3. 马尾镇政府已组成巡查专班，强化疏导劝导。	阶段性办结	无

34	X3FJ202311260040	福州市罗源县碧里乡濂澳村，200余亩基本农田福建东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濂澳大来海科技有限公司、海宝专业合作社养鳗场固化盐渍化毁坏，导致濂澳村生态环境遭到严重破坏，并影响群众饮用水源。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3家企业养殖项目符合养殖规划，备案用地面积共126.76亩，属一般农用地，不属于永久基本农田。 2. 3家企业均属于淡海水水产养殖、育苗项目，海水养殖导致农用地盐渍化；企业均与濂澳村委会签订土地复垦协议书，并缴纳复垦保证金。 3. 濂澳村生活用水主要通过养殖场上游河道打井抽水和养殖场西侧上游村内水井取水。3家企业均存在农用机井抽取地下水情况，造成地下水水位下降，分流了濂澳村的水资源。	基本属实	督促企业办理取水许可证，按协议落实项目退出后的土地复垦工作。加快城乡供水工程施工，解决濂澳村用水难的问题。	1. 罗源县农业农村局、碧里乡政府加强监管，要求3家企业严格落实土地复垦责任。 2. 罗源县水利局督促3家企业办理取水许可证；水务公司加快城乡供水工程施工，预计2024年春节前通水，解决濂澳村用水难的问题。	未办结	无
35	X3FJ202311260003	福州市晋安区文博路市直机关象园公寓7、8号楼底，违规建设农贸菜市场（福建惠多鲜市集数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运营），噪声、污水、生活垃圾等污染严重。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惠多鲜集市为商业性集市，具有产权证、工商营业执照，不属于违规建设。 2. 该集市早上五点进行货物卸装时声响较大；冷库制冷设备运行存在噪声；部分肉铺分解肉类时存在噪声。 3. 该集市污水总管位于地库顶部，存在渗漏，地面有污水残留；部分商户营业时产生的地面污水及杂物造成下水道淤堵。 4. 该集市部分商户摊位周边垃圾未及时清理。	部分属实	惠多鲜集市噪声、污水、生活垃圾得到清理整治，减轻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1. 集市内肉铺已加装剁肉案板减振垫和隔音玻璃。惠多鲜集市已调整卸货时间，避开居民休息时间，同时增设橡胶垫；预计12月10日前加装制冷机外机隔音设施。 2. 集市已对下水道进行疏通清理，并督促商户及时清扫污水及摊位周边垃圾；预计于12月20日前完成集市污水管道改造。 3. 象园街道加强对集市周边环境保洁清洗打扫力度。	阶段性办结	无
36	D3FJ202311260009	福州市福清市江阴港城经济区管委会，夜间整个工业区通过地下管道排放黑色废水入海，臭味扰民，污染环境。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福清市江阴工业园区现建有1座日处理能力4万吨的污水厂，管网已覆盖园区内所有企业。江阴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达标后，通过深海排放管排放。 2. 11月28日开始园区每日夜间组织专门队伍对排洪渠、入海雨洪排口、企业排污情况进行巡查，水体外观正常。 3. 园区在排查中发现多种因素综合作用下，地下水平衡被打破，沙塘渠（环洋新材料段）挡墙处仍有少量黑色水体渗漏；园区与江阴镇交界处下石村的地下涵洞内，因污水管错接至雨洪排口，少量生活污水通过排口流入排洪渠导致沙塘渠上游水体泛白。	部分属实	加强水质检测及管道巡查，及时修复破损管网。	1. 江阴工业园区已将位于园区与江阴镇交界处下石村地下涵洞内的管道错接处实施封堵，泛白水体抽至就近污水管，沙塘渠水体已恢复正常。 2. 园区加快推进明管化改造和污水厂扩建，并常态化开展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已办结	无
37	X3FJ202311260002	福州市长乐区罗联乡东林村三山洋，长乐顺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常年占用20余亩基本农田，导致农田抛荒，要求复耕。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长乐顺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承包的土地约62.6亩，其中基本农田1.76亩，用于种植番薯，不存在抛荒现象；其他农用地用于生猪养殖、水产养殖、种植林木。 2. 该公司承包土地相邻的东林村村民林某财0.5亩耕地已经抛荒。	部分属实	实现抛荒地复耕。	罗联乡政府督促东林村村民林某财对抛荒地块进行复耕，种植卷心菜等农作物；11月29日，村民已完成整改。	已办结	无



38	X3FJ202 3112600 01	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园中村、东山村、东山新苑、潭桥佳园等村庄小区，每晚9点至第二天早6点，火车头鸣笛噪声扰民，凌晨时段尤为严重。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举报件反映位置周围铁道线路有4条管线，限鸣区段除遇到危及行车或人身安全外不得鸣笛。福州联络线樟林站场内和福州机务段段管线内存在鸣笛情况。 1.福州联络线樟林站为繁忙编组站，车站列检、车务人员在站场穿越线路较为频繁，为防人员伤亡，根据福机安〔2022〕122号第10条规定，动车组经樟林站允许鸣笛预警。经了解，目前仅部分动车组经过该站会短暂性鸣笛预警。 2.福州机务段段管线内机车整备作业需鸣笛试验，防止鸣笛故障；同时机务段西大门外有一无人看守道口，为防人员伤亡，需鸣笛预警。	部分属实	减少非必要的鸣笛，噪声污染得到减轻。	1.福州机务段将严格按照规定鸣笛，并要求机车乘务员减少非必要的鸣笛，减少噪声污染。 2.福州机务段、晋安区政府加强路地共管共建，做好铁路沿线小区居民的政策宣传解释工作，改善铁路沿线环境安全，取得周边群众理解。	未办结	无
39	D3FJ202 3112600 07	福州市晋安区茶园街道，环南四村小区1458平米绿化用地被破坏改建为停车位。	福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2022年该小区列入老旧小区改造范围，对施工前现状地形进行测量，绿化面积为437.5平方米。 2.该小区改造前绿化管养不善、道路狭窄，公共空间不足，地面破损严重。根据福州市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方案，按照完善基本生活和公共服务功能、改善公共空间规划的指导原则，保留大树，改造部分树下绿化带，拓宽道路设置消防环路，作为公共空间使用。	部分属实	加强小区物业管理，做好群众沟通协调工作	小区物业加强管理，提升小区绿化管养水平，及时补种枯死绿化，做好居民沟通解释工作。	已办结	无
40	X3FJ202 3112600 45	福州市晋安区世贸云上鼓岭一期居民，因马尾白眉水库二级水源保护区范围划定不合理，导致房屋被封。质疑该行为属于“一刀切”。	福州市	涉及规划政策方面的问题	经核查： 1.2002年11月，福建省政府批复了马尾水厂水源保护区二级保护区范围；2020年4月进行饮用水源地勘界定标，确定世茂云上鼓岭项目内的13栋建筑物位于二级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2.2020年4月晋安区政府依法对上述13栋建筑物采取断水断电、清空人员、清空物品和“落锁加封”的方式进行关闭整治；不涉及保护区以外的项目建筑物，不属于“一刀切”。	部分属实	加强监管，防止白眉水库二级水源保护区内新增违法建筑；持续推进房屋置换事宜，确保平稳有序	1.晋安区城管局、宦溪镇政府进一步加大对白眉水库二级水源保护区（宦溪段）的日常巡查力度。 2.晋安区已成立晋安区宦溪镇云上鼓岭水源保护区房屋置换工作指挥部，持续推进房屋置换事宜，确保平稳有序。	已办结	无
41	D3FJ202 3112600 18	厦门市湖里区海天路海天调蓄池，刺鼻臭味扰民。	厦门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举报件反映的海天调蓄池属高崎再生水厂西片区污水主干管及配套工程，项目配套建设地埋式除臭设施。检查发现，除臭系统产生的废液未及时转输，除臭设施部分密封盖板、检修门窗存在缝隙，偶有少量气体溢出，确有轻微臭味。	属实	消除海天调蓄池臭味扰民问题。	1.11月27日现场检查后，厦门市市政集团立即加装泵井区域露天盖板软密封、检修门窗密封压条，并对生物除臭装置松动的密封罩进行紧固。 2.厦门市市政集团已完成回液管排水口改造，除臭系统产生的废液已及时转输至泵坑处理。 3.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厦门市市政集团要强化除臭设施的运行管理，同时积极回应群众诉求，做好沟通解释工作。	已办结	无

42	D3FJ202 3112600 17	厦门市湖里区殿前街道高殿社区寨上 2302 号，未铺设雨水管道，影响附近环境和居民。	厦门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寨上 2302 号所在的区域属城中村，经专家评估，该区域建筑密集、地下管线复杂、路窄、建筑质量参差不齐，不具备雨污分流条件，故 2302 号处未专门铺设雨水管道。但该处地下铺设有 D300 排水管，整体地势形成天然泄水通道，可保持排水顺畅。 2. 湖里区已于 2023 年 5 月完成寨上社等城中村排水管道病害修复项目，开挖翻建病害排水管、修复局部检查井。湖里区殿前街道走访寨上社 2302 号房屋周边居民，受访居民表示生活、出行未受影响。	属实	保持排水畅通，防止内涝积水。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殿前街道要加强寨上社排水管道巡查管理，在强降雨来临前提前组织清掏排水管、雨水算，确保排水顺畅。	已办结	无
43	X3FJ202 3112600 26	厦门市翔安区新圩镇金柄自然村，橄榄坑溪道久未修复，导致水土流失破坏耕地土壤。	厦门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举报件反映的橄榄坑溪道受 2023 年 5 号台风“杜苏芮”的影响，遭遇极端强降雨，发生多处坡面型泥石流，泥石流堆积物堆积于橄榄坑排洪沟等河道沟渠，导致河道沟渠排水不畅，并蔓延至河道和沟渠两边田地，致使淤泥堆积，橄榄坑排洪沟旁 4 处耕地被淤泥掩盖。	属实	修复橄榄坑溪道，恢复耕地功能。	1. 翔安区新圩镇政府已于 11 月 30 日完成橄榄坑溪道的疏通清淤工作，恢复排洪功能，平整周边耕地，新圩镇金柄自然村 4 处受影响的耕地已恢复耕种功能。 2.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仍需加强监督，防止问题反弹回潮。	已办结	无
44	X3FJ202 3112600 36	厦门市思明区会展中心，香山游艇俱乐部违建别墅、停车场（北侧山边海滩），污水直排海洋，排污痕迹明显。	厦门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香山游艇会项目因经营不善、企业面临破产等问题，基本处于停滞状态。该项目涉及的违建问题，厦门市正在依法依规查处。 2. 停车场所在的地块属于何厝村集体用地，经勘查未发现非法占地现象，地块原有的两处管理用房 2015 年前就已存在，已设置化粪池收集废水并定期抽排。部分村民私自在停车场内洗车，洗车污水未经收集漫流排海。 3. 香山游艇会项目处于烂尾停建状态，内部污水管网未建设完成，未接入外部市政排水系统，部分已投用房屋产生的污水直排入海。	属实	违建问题依法依规查处，区域污水规范收集处理。	1. 厦门市依法依规查处香山游艇会项目违建问题。 2. 思明区莲前街道已拆除停车场内洗车设备，设立禁止洗车牌，暂时保留两处管理用房，待该片区改造时统一处置停车场管理用房。 3. 思明区城市管理局已封堵、拆除香山游艇会项目污水直排管，将污水排入化粪池后抽排外运。	阶段性办结	无
45	X3FJ202 3112600 14	厦门市思明区万寿路 50-102 号新疆迪力塔木烤馕饼店、18-9-106 号新疆烤肉店，油烟污染严重。	厦门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是万寿路 50-102 号“新疆迪力塔木烤馕饼店”和万寿路 18-9-106 号“新疆美味羊肉串”。 2. “新疆迪力塔木烤馕饼店”以烤制新疆馕饼为主，检查时发现该店使用木炭烤制馕饼，未发现明显油烟。 3. “新疆美味羊肉串”以经营烧烤类食品为主，已配套 7 台油烟净化器，油烟经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但检查时发现该店存在轻度油烟，对周边居民产生一定影响。	属实	解决炭烤和烧烤烟气扰民问题，原有木炭烤制设备更换为电烤设备。	1. 思明区城市管理局提醒“新疆迪力塔木烤馕饼店”文明经营，该店经营者目前已暂停营业，已购买电烤设备准备替代原有木炭烤制设备，待电烤设备安装后再营业。 2. 思明区城市管理局已责令“新疆美味羊肉串”加强油烟净化设施的维护保养，并要求在经营过程中尽量减少油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未办结	无

46	X3FJ202311260019	厦门市同安区新美街道凤南南山村山仔边村民小组，“发石子厂”绿化工程已通过验收，被填埋大量外运来的建筑垃圾。该村农田、耕地、山林遭到破坏。	厦门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核查：</p> <p>1. 举报件反映的地块原系厦门市同安区发发采石场采矿用区，2021年8月厦门市资规局组织专家通过恢复治理项目工程验收后将土地归还凤南农场。2022年1月凤南农场将该地块出租给新美街道南山村村民余某林。</p> <p>2. 2021年12月至2022年12月期间，同安区城市管理局巡查发现原发发采石场矿区存在车辆随意倾倒建筑废土的违法行为，均已立案查处；厦门市资规局同安分局巡查发现余某林在原发发采石场矿区倾倒建筑废土，损毁恢复治理的矿山植被，已对其立案查处并要求其进行生态修复治理。2023年5月，经市资规局组织验收后予以结案。2022年12月以来，同安区未发现在该矿区非法倾倒建筑垃圾的情况。</p> <p>3. 11月27日，同安区城市管理局等多部门现场核实，未发现南山村农田、耕地、山林遭到破坏问题。</p>	部分属实	解决倾倒建筑垃圾问题，维护好南山村生态环境，得到群众的认可。	<p>1. 同安区加强对采石场矿区周边山林的巡查力度，依法严肃查处非法倾倒建筑垃圾等违法行为。</p> <p>2.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同安区仍需加强日常巡查监管，防止问题反弹回潮。</p>	已办结	无
47	X3FJ202311260025	厦门市思明区莲前街道洪文六里航空小区内，厦门航空公司通勤车辆进出噪声、尾气污染严重；小区停车场内私设洗车场，污水直排市政管网。	厦门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核查：</p> <p>1. 举报件反映的洪文六里航空小区内共有厦门航空公司通勤车辆8辆，进出小区均减速慢行，禁鸣喇叭，噪音较小。通勤车辆均按规定按时年检，尾气检测符合国标标准。</p> <p>2. 航空小区内洗车场系厦航通勤车辆驾驶员饶某姣私自设置，用于车辆日常冲洗清洁，清洗废水直排雨水沟。</p>	属实	通勤车辆噪声、尾气不扰民，取缔洗车场。	<p>1. 思明区城市管理局已责令饶平姣立即整改并进行处罚，当事人已拆除洗车设备并缴纳罚款。</p> <p>2.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厦门航空公司、厦门航开物业管理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通勤车辆管理工作。莲前街道、社区网格员加强日常巡查，依据管理职责做好监督工作。</p>	已办结	无

48	D3FJ202311260072	漳州市云霄县和平乡安吉村，凯业公司，擅自偷挖村集体山林矿产，破坏山林和水利设施，用矿渣填埋该村水库和农田。目前停止开挖应对督察。	漳州市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p>经核查：</p> <p>1. 凯业公司已取得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至2023年11月22日到期，采矿权到期后停止开采。</p> <p>2. 凯业公司已办理使用林地审批手续，但未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其违规在矿区北侧范围外修建边坡、排水渠，开挖便道及建设地磅的行为，存在超范围使用林地及改变林地用途，均已被依法查处，并按要求完成较平缓的边坡和排水渠等位置复绿工作，但还存在高陡边坡位置复绿不到位及地磅未拆除的情况。</p> <p>3. 2020年重新开挖安装的排洪管道和修建的灌溉涵管可正常使用，未见破坏。</p> <p>4. 举报件反映的“水库”实为小山塘，未发现有矿渣填埋；矿区和配套用地范围内无农田，不存在用矿渣填埋农田行为。</p>	部分属实	<p>1. 云霄县自然资源局定期对矿山开采活动进行动态监测检查，防止越界开采等非法违法采矿行为的发生。</p> <p>2. 云霄县林业局建立健全占用林地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对破坏森林资源和占用林地使用情况实行动态巡查和全程监管。</p> <p>3. 云霄县农业农村局定期现场巡查，防止矿山开采活动对农业生产造成破坏现象的发生。</p> <p>4. 云霄县水利局及和平乡水利站加强检查巡查，防止水利设施被破坏现象的发生。</p> <p>5. 云霄县和平乡、安吉村和矿山企业积极调解矛盾纠纷，推动该信访事项有效解决。</p>	<p>1. 11月21日，云霄县林业局对凯业公司未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涉嫌滥伐林木行为立案调查。</p> <p>2. 11月27日，云霄县林业局责令矿山业主对高陡边坡位置复绿到位；11月30日第三方复绿单位已进入矿区，对边坡处采用铺网撒草籽等方式进行复绿整改。</p> <p>3. 11月30日，企业已拆除地磅，并完成补植复绿。</p>	阶段性办结	无
49	D3FJ202311260069	漳州市漳州高新区上洋村下陈，一条连着河的排水沟被封堵，村内化粪池等生活污水无处排放，雨天导致街道遍布黑臭积水。	漳州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核查：</p> <p>举报件反映的“排水沟”为高新区上洋村下陈社东侧的排水沟，长度约150米，村内生活污水排入该排水沟，水沟末端上方被两户村民搭盖占用，地面水泥硬化，硬化面积约60平方米，搭盖面积约70平方米，导致排水沟不流通、造成黑臭。</p>	属实	<p>1. 12月31日前，颜厝镇政府建设完成一个污水提升泵站，将陈社村内化粪池等生活污水抽至附近的市政污水管网，消除污染，并形成长效机制，达到群众满意的效果。</p> <p>2. 河长办加强对河道专管员的管理，对河道专管员工作情况进行督查，防止发生类似河道占用、污染生态环境现象。</p>	<p>1. 11月29日，颜厝镇政府已清除占用河道的水泥硬化场地和临时搭盖。</p> <p>2. 11月30日，颜厝镇政府完成排水沟清淤、拓宽和疏浚。</p> <p>3.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涉及群众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的切身利益问题，仍需不断完善污水管网建设，防止问题反弹。</p>	已办结	无

50	D3FJ202311260067	漳州市漳浦县绥安镇黄仓村黄仓小学旁，每天破碎鲍鱼壳，粉尘、异味扰民，垃圾、污水随意排放。	漳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中反映的鲍鱼壳加工点位于黄仓小学西面，直线距离约 200 米。 2. 检查时，该加工点正在生产，已建有鲍鱼壳分拣机 1 台，作业过程有噪声及少量粉尘，现场无明显异味，加工过程无水洗工序，无生产废水产生，对周边进行巡查，也未发现污水随意排放情况，但存在鲍鱼壳随意堆放、影响村容村貌的问题。	部分属实	1. 漳浦生态环境局联合绥安镇人民政府，加强日常巡查管控，防止问题反弹。 2. 在加工点清理整治到位后，漳浦生态环境局走访周边群众，取得周边群众支持和理解，让群众满意。	1. 11 月 27 日，漳浦生态环境局要求业主做好粉尘治理措施，减少噪声，对场地垃圾日产日清。 2. 因行情低迷，业主已决定自行拆除关闭。11 月 28 日上午，该加工点门前原材料已搬空，分拣设备已拆除。	阶段性办结	无
51	D3FJ202311260050	漳州市角美台商投资区龙江大道高铁桥旁，耕地被破坏改建为大型停车场。	漳州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所反映的地块面积 23.6 亩，为漳州台商投资区龙江村委会集体用地，其中耕地面积 14.6 亩，地表呈现裸露状态，未见明显硬化。 2. 现场搭盖 1 处废品回收铁棚、堆放 3 处集装箱，同时零星无序停放 20 余辆集装箱式车辆，场地未设置道闸等封闭式管理用具。	属实	漳州台商投资区自然资源局、角美镇政府坚持问题导向，对地块进行平整并种植作物，取得周边群众支持和理解。	1. 11 月 27 日，漳州台商投资区自然资源局责令龙江村委会恢复土地原状，角美镇政府督促龙江村委会对车辆进行清场，对废品、铁棚、集装箱等进行清理并组织复耕。 2. 11 月 28 日，龙江村委会已完成车辆清场，正在进行该地块表层土壤清理及耕作土壤调运。11 月 29 日，已完成废品、铁棚、集装箱等清理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52	D3FJ202311260040	漳州市龙海区石码镇水晶花园小区、海澄镇三远小区、钻石水岸名城小区，夜间 12 点及午间 12 点转运垃圾，噪声严重扰民。	漳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龙海区城市管理局通过倒查小区监控视频发现，三远小区、钻石水岸名城小区均存在中午 12 点转运垃圾噪声扰民的情况，水晶花园小区未发现夜间 12 点及午间 12 点转运垃圾情况。 2. 11 月 29 日凌晨，龙海区城市管理局联合石码街道办事处、海澄镇人民政府进行现场核查，未发现夜间转运垃圾行为。	部分属实	龙海区城市管理局督促物业服务企业立行立改，形成长效机制，有效防止敏感时段转运垃圾行为反弹，切实解决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让群众满意。	11 月 27 日，龙海区城市管理局督促物业服务企业避免在夜间 10 时至次日凌晨 6 时、午间 12 时至 14 时 30 分等时间段清运垃圾，并将垃圾清运时间向全体业主公布，接受业主监督。11 月 29 日复查，已按要求完成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53	D3FJ202311260041	漳州市诏安县南诏镇闽粤综合批发大市场，11 栋 1102 美儿养生馆、15 栋馨夜坊，经常凌晨 3、4 点噪声扰民。	漳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闽粤综合大市场 11 栋 02 号“美儿养生馆”和 15 栋 07 号“馨夜坊养生馆”，夜间经营期间进出车辆存在一定的噪声，对周边部分居民生活产生影响。 2. 11 月 27 日，诏安县城管局对两家商户周边居民进行入户调查，现场入户走访周边群众 9 户，有 1 户住户有反映夜间附近相关区域部分车辆进出时会产生噪声。	部分属实	诏安县市场监管局、诏安县公安局、诏安县城管局对整改情况进行不定期巡查，以确保整改到位；引导规范商家文明经营，不定期回访周边住户，如有发现噪声扰民类似问题及时制止，让群众满意。	1. 11 月 27 日，南诏派出所、诏安县城管局约谈被投诉的“美儿养生馆”、“馨夜坊”养生馆经营业主，进行批评教育，要求夜间经营期间提醒前来消费的客户严禁鸣笛，严格控制噪声，防止扰民。经营者作出书面承诺。 2. 南诏派出所、诏安县城管局在闽粤综合大市场醒目位置设置夜间禁止鸣笛警示牌，29 日复查，未有噪音扰民情况。	阶段性办结	无
54	D3FJ202311260042	漳州市诏安县金星乡湖内村东坑尾自然村动车隧道口轨道下（黄蛇坑），福杰养殖场，养鹅废水直排河道，异味刺鼻。	漳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中反映的“福杰养殖场”为吴杰养鹅场，处于禁养区范围内。该鹅场存栏肉鹅约 200 羽，配套 3 个池塘。 2. 现场未见养鹅废水直排河道，但池塘水满池后养鹅废水会溢流至周边河道。粪污处理设施不完善，鹅粪和养殖污水未能及时处置，有臭味。	属实	金星乡政府加强辖区内畜禽养殖场巡查和帮扶指导。	1. 金星乡政府与业主充分沟通后，该业主因无法在原场地实施养殖场的标准化升级改造，愿意自行清场。11 月 29 日，该鹅场已清栏，场内鹅粪已清扫干净。金星乡政府将帮助业主另寻新址。 2.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仍需加强巡查力度，有效防止养殖反弹回潮。	已办结	无

55	D3FJ202311260036	漳州市南靖县福建南靖土楼国家森林公园内，违规建设商业街、别墅群，借旅游配套项目违规建设商业房地产，破坏国家级森林公园。	漳州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项目为漳州通美云水谣庄园项目商业街工程，该项目已取得用地、规划、建设等相关手续，符合森林公园总体规划，不存在违规建设商业街的情况。项目按照商服用地中批发零售用地土地用途，建设土楼特色民宿酒店。 2. 目前该项目处于建设收尾阶段，现场存在建筑垃圾随意堆放、白色垃圾随意丢弃、施工扬尘污染及植树绿化美化进度慢等问题，影响森林公园整体环境。	部分属实	2024年3月31日前，督促业主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的“三同时”要求完成绿化美化并建立长效机制，切实保护好森林公园整体生态环境。	1. 11月27日，南靖土楼国家森林公园管理站责令业主单位立即清理建筑垃圾和白色垃圾，架设除尘水雾设施，加快植树绿化等生态修复工作。 2. 11月30日，业主单位完成垃圾清理及水雾设施架设，确保环境整洁，减少扬尘。	阶段性办结	无
56	D3FJ202311260028	漳州市龙海区紫泥镇紫泥村，下尾洋到紫泥小学路段的内河被淤泥堵塞，特别是紫泥小学后的内河夏季异味刺鼻。	漳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下尾洋到紫泥小学路段的内河为村内排洪渠，渠道全长约200米。该渠道的清淤整治已纳入紫泥镇乡村振兴项目（水利类）子项目，项目整治总长746米，从下尾洋桥分道清淤至紫泥小学后面渠道和溪墘港。2023年10月中旬进场动工清淤整治，目前已完成清淤整治约630米，其中紫泥村下尾洋到紫泥小学后面渠道已清理80米，还有120米被淤泥堵塞。清理产生的淤泥杂草堆放在渠道岸边会散发刺鼻异味。 2. 11月27日，龙海生态环境局对该渠道进行水质采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该水体属于劣V类。	属实	1. 龙海区水利局继续推进河道“清四乱”整治，严厉打击涉河违法违规行为，切实维护好“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良好水生态环境。 2. 紫泥镇建立长效机制，加强巡查，维护渠道水生态环境安全，切实保证排洪渠畅通，水质提升至V类。	1. 紫泥镇政府已将渠道岸边的淤泥杂草堆转移，并完成紫泥村下尾洋到紫泥小学后面剩余120米的渠道清淤工作。 2. 龙海生态环境局将定期对该渠道水质进行监测。	阶段性办结	无
57	D3FJ202311260021	漳州市诏安县梅岭镇石城村445号旁，弘农养猪合作社现改为养虫，异味刺鼻；石城村445号前方7、8米处的另一家养猪场，异味严重，孳生蚊蝇；石城村445号40米处的黄子魁海蛎厂，异味刺鼻。	漳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弘农养猪合作社现改为养虫”实为海蓝（漳州）生态养殖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租用诏安县梅岭弘农养猪专业合作社的猪舍进行改建，并用于养殖黑水虻（昆虫），养殖用的饲料麦皮发酵后会产生臭味。 2. 举报件反映的“另一家养猪场”是庄某木养猪场，共有2栋猪舍，2019年7月29日已被去功能化至今。但靠近石城村445号一侧猪舍有少量干猪粪，会孳生蚊蝇。这些干猪粪是庄某木从场外收集晒干的猪粪，作为肥料用于种菜，进入猪舍内能闻到臭味。 3. 黄子魁海蛎厂牡蛎壳堆积在厂周边，有腥臭味。	属实	加强日常监管力度，确保卫生干净，取得群众理解。	1. 11月29日，海蓝养殖已清空厂区内的黑水虻；完成庄某木养猪场猪舍内猪粪的清扫；黄子魁海蛎厂已自行拆除厂房并运走堆积在周边的牡蛎壳。 2.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然已办结，但要加大巡查力度，防止反弹回潮。	已办结	无

58	X3FJ202 3112600 30	漳州市漳浦县漳浦长桥农场，常丰作业区铁塔后荔枝园（尖峰54号）内耕地遭到破坏用于建房；倒桥作业区三德公司承包的三角洋处存在盗采河沙、破坏基本农田行为；店前作业区店前猴陇尾耕地、林地中，填埋固体垃圾，破坏林地；桥农场岩内坑，耕地、林地被非法占用建设养鸭塘，污染严重	漳州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荔枝园”地块属城镇住宅用地，不属于耕地，系合法建房。 2. 举报件反映的“三德公司”实为三德（漳州）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三角洋处实测面积74.45亩，其中73.15亩为一般农用地，基本农田面积1.3亩。经现场勘查和无人机拍摄，三角洋处未发现采砂迹象及采砂设备。现场堆放培植苗，未发现基本农田破坏。 3. 举报件反映的“猴陇尾”实为黄某龙苗木场，现场未发现填埋固体垃圾。2022年9月漳浦县林业局发现该地点有0.8亩林地被破坏，已进行行政处罚后要求当事人复绿，目前成活率较低。2023年11月27日发现2亩林地被破坏。 4. 举报件反映的“养鸭塘”实为漳州市荣国畜牧养殖有限公司鱼塘，鱼塘面积约70亩，该地块为坑塘水面，不属于耕地、林地；现存栏鸭1800羽放养于鱼塘，未发现养殖尾水外排情况。11月29日，漳浦生态环境局对该养殖场水池进行采样监测，水质达标。	部分属实	1. 漳浦县林业局督促被破坏林地复绿到位。 2. 漳浦生态环境局联合漳浦县自然资源局、漳浦县林业局、长桥农场对周边村民进行走访，争取周边村民的理解和支持，确保群众满意。	1. 11月27日，漳浦县林业局要求对复绿不到位的0.8亩绿地进行补植复绿；对新发现的2亩破坏林地进行立案调查。 2. 漳浦县自然资源局加强巡查管控，打击非法采砂、破坏耕地林地等违法行为。	阶段性办结	无
59	D3FJ202 3112600 20	漳州市高新区靖园办大房村，郑志明卫生所隔壁田中央141号，每天凌晨4点多开始搬运货物，噪声影响附近居民。	漳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漳州市高新区靖园办大房村田中央141号现租赁给平和快送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蔬菜及副食品分拣工作。该公司凌晨4:00至8:00左右进行蔬菜及副食品的卸货、分装、派发，期间有车辆驶入及卸货，作业过程中产生噪音扰民。	属实	1. 高新区行政执法局建立长效机制，加强巡查，对类似的分检点和快递店等进行排查，对其进行重点监管，防止噪声扰民发生。 2. 定期回访周边居民，取得群众满意。	1. 11月27日，该公司已另租厂房，新厂房周边100米内无居民居住。 2. 漳州市高新区行政执法局回访大房村田中央141号周边居民，群众表示对处理结果满意。 3.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然已办结，但是仍要加大巡查力度，防止问题反弹回潮。	已办结	无
60	X3FJ202 3112600 34	漳州市诏安县梅州乡水库沿线，吴大鼻牛蛙养殖场，无环评审批及配套环保设施，污水直排梅州水库。	漳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吴大鼻牛蛙养殖场”实际养殖人为吴某香，未办理营业执照。因无环评审批及配套环保设施，2023年2月被梅州乡政府清理后已不再养殖，现场已无牛蛙养殖，但部分功能化设施未拆除。 2. 该养殖场位于梅州水库下游，不存在污水直排梅州水库情况。	部分属实	诏安县政府将举一反三，加强违规牛蛙养殖的排查整治工作，对于违规牛蛙养殖污染问题，坚决做到发现一起、整治一起。	1. 11月28日，业主拆除剩余功能化设施。 2. 诏安县政府加大对流域周边违规牛蛙养殖场整治力度，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切实加强全县流域水环境保护。 3.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然已办结，但是仍要加大巡查力度，有效防止牛蛙养殖反弹回潮。	已办结	无
61	D3FJ202 3112600 19	漳州市龙海区程溪镇，程溪屠宰点，污水未经处理直排镇内小溪，导致溪水发臭，漂浮猪内脏。	漳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澄溪屠宰点”实为漳州市龙海区程溪镇食品站。检查时，该食品站屠宰车间尚未作业，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水排放口正在出水。11月27日，龙海生态环境局对该食品站入河排口水样进行采样监测，监测结果超标。 2. 举报反映的“小溪”为倒桥溪，水质较为清澈，现场未发现水质发黑发臭、漂浮猪内脏等情况。	部分属实	1. 龙海生态环境局加强监管，督促企业落实污染治理主体责任，确保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2. 企业定期开展水污染物监测，做到达标排放，加强外环境管理，确保场区卫生干净整洁。	11月28日，龙海生态环境局对程溪镇食品站涉嫌超标排放水污染物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调查，责令企业停止超标排放水污染物，对污水处理设施造成超标原因进行排查，及时制定整改方案，确保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阶段性办结	无

62	X3FJ202311260033	漳州市诏安县四都镇后港村1128号,漳州市炎东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距居民区仅173米,熔烧废旧塑料制品,刺鼻废气严重扰民。	漳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漳州市炎东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旧塑料加工处理。该公司距离后港新村165米。 2.2023年11月19日后港新村群众到镇政府反映该公司气味影响周边环境的问题,该公司临时性停产进行检修;11月27日检查时,该公司还在检修,注熔生产车间未完全密闭,厂区有残留异味,管道和集气罩有明显破损,注塑机集气罩设置高度较高,风机功率较低,废气收集效果差。对周边群众走访后,群众反映该公司在夜间生产时气味较重,要求企业整改到位。 3.2022年6月,诏安生态环境局曾对该公司存在的违法问题依法查处。	属实	1.诏安生态环境局督促该公司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完善废气处理设施,确保达标排放,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走访周边群众,了解企业整改后群众满意情况,对不完善地方再督促企业完善,达到群众满意。	1.11月27日,诏安生态环境局要求企业一个月内对注熔生产车间进行密闭改造,按规范重新设置注塑机集气罩,更换较大功率风机,确保废气完全收集处理,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待企业整改完成恢复生产后,诏安生态环境局对该公司生产废气进行监测,若监测结果超标,将依法处理。	未办结	无
63	D3FJ202311260011	漳州市龙海区港尾镇上午村蔡田社狮行山,以生态治理为名开采花岗岩、洗沙,洗沙残留的淤泥随意倾倒在狮行山,影响当地生态环境。	漳州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举报件反映“生态治理”实为龙海区港尾镇狮形山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该项目相关手续分别取得漳州市自然资源局、原龙海市发改局、龙海生态环境局及龙海区水利局批复,中标单位已按修复协议缴纳砂石处置款,按要求可就地加工、利用剩余土石料,包括饰面花岗岩、碎石、机制砂。业主已设置临时堆场,在堆场下游设置围堰和防水土流失缓冲区。 2.因项目修复前期准备工作时,部分路段需要及时覆土种植和开展种植试验,故存在多个淤泥倾倒点,在矿区大门入口道路左侧和工程项目部入口右侧各发现1处随意倾倒的淤泥,影响生态环境。	部分属实	狮形山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随意倾倒的淤泥全部清运至生态修复区临时堆场,防止淤泥雨天冲刷流入山涧造成污染环境。	1.11月27日,龙海生态环境局要求施工单位立即将随意倾倒的淤泥清运至生态修复区临时堆场,进一步规范临时堆场管理,杜绝周边环境造成影响,当日已完成清运。 2.龙海生态环境局、自然资源局等相关部门加强巡查管理,督促施工单位严格遵守生态环境保护的相关规定,避免淤泥废渣乱倒行为。	阶段性办结	无
64	D3FJ202311260001	漳州市古雷开发区古雷镇古城村,第六生产队的耕地被福建省福化鲁化新材料非法占用建设化工厂,异味严重,污染周边环境。	漳州市	涉及规划政策方面的问题	经核查: 1.福建省福化鲁华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古雷镇古城村,与古雷新港城直线距离约17.89公里,古雷镇居民已全部搬迁完毕,该企业周边内无居民。 2.该公司碳五碳九分离及下游新材料项目总用地580.17亩,其中耕地307.18亩,均已完成土地农转报批工作,审批合法合规,无非法占用耕地建设问题。 3.11月27日、11月29日,漳州市生态环境局古雷分局分别对该公司有组织、无组织废气进行采样监测,两批次监测结果均达标。 4.12月1日,漳州市生态环境局古雷分局对该公司3个在产装置及罐区的法兰、阀门、呼吸阀等约40个密封点进行现场检测,监测结果均达标。	不属实	无	1.企业加强日常巡查,定期开展LDAR泄漏检测,及时发现并消除泄漏点,尽量减少挥发性有机物排放。 2.古雷生态环境局加强执法巡查力度,督促企业强化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确保废气应收尽收,达标排放;若发现违法行为,及时依法查处,督促企业整改到位。 3.古雷生态环境局定期走访新港城群众,了解群众诉求,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	已办结	无
65	D3FJ202311260068	泉州市晋江市安海镇内曾村新里1号后方,煜亿机械阀业,距离居民区过近,金属粉尘扰民,夜间臭味严重。	泉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晋江市煜亿机械阀业有限公司厂区西侧围墙外约9米处存在民宅,产尘的电炉、造型、抛丸等工序设备位于厂区车间东侧,距离该民宅80多米。生产时间为8:00到18:30,夜间未生产。11月27日夜间,晋江生态环境局突击检查,该公司未生产。 2.11月25日监测结果显示,该公司生产废气达标排放。但由于距离居民区较近,对周边环境仍会产生一定影响,造成群众重复投诉。	部分属实	1.煜亿机械落实主体责任,确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尽可能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2.做好解释和沟通,取得群众理解。	1.晋江生态环境局、安海镇政府加强对煜亿公司的日常监管,督促其加强管理,确保粉尘收集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2.安海镇政府和企业进一步做好沟通解释,争取群众的理解支持。 3.晋江生态环境局、安海镇政府加强巡查监管,一经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立即责令整改并依法查处。	阶段性办结	无



66	D3FJ202311260057	泉州市石狮市祥芝镇大堡工业区，老文行厂，污水超标排放，喷漆异味刺鼻。	泉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老文行厂”实为石狮文行灯饰有限公司南厂区（老厂），位于大堡电镀集控区。该公司生产废水分类专管收集输送至石狮市光华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经处理达标后深海排放，不需单独建设污水预处理设施。 2. 光华水处理公司为大堡电镀集控区配套建设的污水集中处理厂，经调阅该公司在线监测数据，今年以来未出现日均值超标；经监测，排放口废水各项污染物浓度均未超标。 3. 11月28日，石狮生态环境局组织对该公司厂界废气无组织废气及其4个喷漆房排放的废气进行监测，结果显示A车间一楼喷漆房废气超标。	部分属实	企业全面排查并及时修复废气收集管道破损点位，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日常巡查管护机制，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1. 石狮生态环境局已对文行灯饰公司废气超标违法行为立案查处。 2. 石狮生态环境局责令文行灯饰公司对喷漆废气收集管道老化破损点位进行修缮，并对喷漆房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全面排查、整改。 3. 石狮生态环境局将加强巡查监管，如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责令整改并依法查处。	阶段性办结	无
67	D3FJ202311260044	泉州市德化县新裕巷珍视界楼上，方晟包装有限公司，产生大量丁烷气体，废气扰民。	泉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方晟包装有限公司主要从事EPE发泡膜（珍珠棉）及珍珠棉包装制品生产及销售，主要原辅材料涉及丁烷，用于EPE发泡工序。 2. 检查时，珍珠棉包装制品生产工序正在生产，EPE发泡工序未生产，废气治理设施正在运行，未发现丁烷泄漏。经监测，外排废气达标。 3. 该公司珍珠棉包装制品生产车间作业时未在密闭空间中进行，EPE发泡工序（涉丁烷）及珍珠棉热切割等部分工序集气罩设置不合理，集气效率较低，对周边环境有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方晟包装有限公司完成珍珠棉包装制品生产车间密闭工作，加强废气等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1. 德化生态环境局依法对方晟包装有限公司产生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工序未在密闭空间进行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责令企业于12月29日前完成整改。 2. 德化生态环境局、浔中镇政府将加强日常巡查，待EPE发泡工序恢复生产后，及时开展执法监测，根据监测结果依法处理；同时督促该公司落实主体责任，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未办结	无
68	D3FJ202311260033	泉州市南安市洪濂镇东溪工业区南安市丰石石艺有限公司，早上6、7时至晚间19、20时，加工石材噪声、粉尘严重，污水直排东溪。	泉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南安市丰石石艺有限公司生产车间设有粉尘收集处理设施及喷雾除尘设施，日常生产时间与举报件反映的时间相符。 2. 11月28日，经监测，该公司粉尘浓度、厂界昼间噪声达标，但厂区内保洁措施不完善，生产车间部分顶棚及窗户破损，且离居民区比较近，存在一定粉尘、噪声扰民问题。 3. 丰石公司生产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于生产，未发现废水直排流入东溪的迹象。	部分属实	企业完成生产车间及生产设备维护修缮，做好厂区保洁措施；加强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减少粉尘、噪声对群众生活造成影响。	1. 南安生态环境局责令丰石石艺有限公司于12月15日前完成环境问题整改，加强厂区保洁，及时修复破损顶棚及窗户，增设隔音墙等措施，减少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噪声对群众生活造成影响。 2. 南安生态环境局、洪濂镇政府加强日常巡查监管，一旦发现环境违法违规违法行为，依法查处到位。	未办结	无
69	D3FJ202311260034	泉州市南安市美林街道金枝村九坑，高速公路旁的几十亩橡胶林、龙眼树被毁坏。该村矿山被盗采山石。	泉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地块有40株（约5.1亩）橡胶树未经许可于2019年4月被砍伐，南安市林业局已立案处罚，相关地块一部分已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一部分已整改复绿。 2. 举报件反映的盗采山石地块为闽南科技学院土地平整地块，平整过程确实进行开挖砂石，但已按要求进行有偿化处置，开挖范围未超过用地红线范围。	部分属实	闽南科技学院土地平整地块业主加强平整工程现场管理，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1. 南安市相关部门督促项目业主加强平整工程现场管理，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并且主动做好群众的解释沟通工作，及时了解、积极回应群众诉求，争取群众理解。 2. 南安市相关部门加强巡查监督，切实履行土地监管职责，如发现违法违规违法行为，责令整改并依法查处。	阶段性办结	无

70	D3FJ202311260032	泉州市丰泽区泉秀路冠亚华园小区 1B105 租户，从事艾灸，导致烟气扰民。	泉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举报件反映的为丰泽区净普养生馆，主要从事艾灸、推拿等养生保健服务，已办理工商营业执照。净普养生馆开展艾灸服务时，在该馆附近可闻到轻微烟味，存在烟气扰民情况。	属实	净普养生馆停止开展艾灸服务。丰泽区加强日常监督，防止反弹回潮。	1. 净普养生馆负责人表示将停止开展艾灸服务项目。11 月 29 日，丰泽区卫健局、市场监督管理局、丰泽街道办事处联合回访检查，净普养生馆已停止开展艾灸服务。 2. 虽然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已办结，但仍需加强监督，开展不定期检查，切实防止反弹回潮。	已办结	无
71	D3FJ202311260015	泉州市南安市霞美镇温山村后辽自然村，南安联东金泉实业有限公司填埋河道，导致雨天村内排水不畅。	泉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信访件反映的“河道”实为村庄排水沟渠，并非河道。该排水沟渠位于南安联东金泉实业有限公司项目用地红线范围，为兼顾项目建设和排水功能，经霞美镇政府、南安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温山村委会协商确定，已将原宽约 1 米的排水沟渠改建为直径 2 米的地下雨水管道。 2. 该排水沟渠改造后提高了霞美镇温山村后寮自然村低洼处的排水能力，排涝标准为 5 年一遇。	基本属实	加强雨水管涵的日常运行管理工作，防止管涵堵塞；建设排水管道、雨水收集口和检查井等排水设施，提升排水能力。	1. 霞美镇政府加强雨水管涵的日常运行管理，及时清理沟内淤积物，防止管涵堵塞。 2. 霞美镇政府加大宣传力度，取得群众对排水设施建设的理解和支持。	阶段性办结	无
72	X3FJ202311260022	泉州市泉港区山腰街道锦山村，200 多平集体水沟和水塘被填埋搭盖，用于养殖鸡鸭和堆放垃圾杂物，影响周边环境和居民。	泉州市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经核查： 举报件反映的地块位于泉港二中高中部（原山腰中学）围墙外。该地块原是一段小巷道，1980 年初，村民逐年开荒，将小巷道填埋并开荒成口粮地，现状为耕地，已种植农作物，无搭盖物，也未堆放垃圾及饲养鸡鸭。但附近有居民在临近自家房屋处饲养鸡鸭及堆放杂物的情况。	基本属实	完成附近杂地饲养鸡鸭及堆放杂物的清理工作，做好周边环境维护，保持周边环境整洁。	1. 山腰街道办事处要求附近居民自行将饲养的鸡鸭和堆放杂物进行清理，已于 11 月 30 日完成清理。同时，加强巡查监管，如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责令整改并依法查处。 2. 山腰街道办事处、锦山村委会积极调解，消除矛盾纠纷，做好沟通解释工作，争取群众的理解支持。	阶段性办结	无
73	X3FJ202311260035	泉州市晋江市东石镇安东工业区，臭味扰民，夜间尤为严重。安东工业区的几条大水沟，黑水溢流入海，异味刺鼻。	泉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安东工业区与周边村落的交界处未发现明显异味；对园区企业现场检查并调阅废气自动监测数据，未发现异常情况。11 月 27 日夜间监测结果显示，安东工业区下风向臭气浓度最高值符合标准。由于安东工业区工业企业较集中，虽达标排放，仍会影响周边环境。 2. 安东工业区附近有井林沟、萧下沟、龙下沟 3 条沟渠，其中井林沟、萧下沟水体观感一般，龙下沟已超 5 年未清淤，底泥发黑，水体感官较差，沿沟渠两侧未发现黑水溢流问题。安东工业区内企业工业废水收集排入晋江泉荣远东污水处理厂，经处理后深海排放。 3. 东石镇农村污水管网建设未全部完工，导致部分生活污水入河影响水质。	部分属实	安东工业区工业企业加强环保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废气达标排放，减少对周边环境影响；完成清淤、污水工程项目，提高污水收集处理率，改善安东工业区周边水体水质。	1. 晋江经济开发区、东石镇政府开展龙下沟清淤工程，计划 2024 年 2 月底完工。 2. 东石镇政府开展农村污水管网工程及断头管工程建设，从源头做好雨污分流和收集纳管工作，提高污水的收集处置率，预计 2023 年 12 月底完工。 3. 晋江生态环境局加大涉气企业的监管力度，如发现环境违法违规行为，将依法依规予以查处。	未办结	无

74	X3FJ202311260016	泉州市安溪县长卿镇长坑村新建医院工地处的一家非法洗砂场，无手续和环保措施，粉尘严重，夜间生产扰民，运输车辆沙土洒漏严重，雨天泥泞。	泉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非法洗砂场”实为安溪县医院院长卿分院建设项目配套的临时洗砂场，用于处理本项目产生废弃土。 2. 该洗砂场建在项目用地红线外，未办理用地手续和排污许可、竣工环保验收等环保手续。 3. 现场检查时，该洗砂场未生产，已设置喷雾、洗车台、覆盖抑尘网等防尘抑尘措施，但抑尘效果不佳，水泥道路上积存粉尘，导致雨天泥泞。 4. 经走访，周边群众反映长卿分院项目工地夜间未施工，临时洗砂场夜间未生产，但渣土运输车辆夜间出入项目工地，产生一定噪声。调阅监控视频发现，一辆重型货车运载沙土未采取防洒漏措施。	部分属实	1. 拆除洗砂场设备设施，恢复原地类。 2. 建立联合执法机制，加大巡查力度，督促施工单位严格落实施工抑尘降噪、车辆沙土防洒漏等措施，消除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 安溪县医院已拆除洗砂场设备设施，并恢复原地类。 2. 长卿镇政府督促长卿分院项目施工单位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降低粉尘；夜间禁止车辆出入。 3. 安溪县交通运输局责令重型货车所属公司立即整改运载沙土未采取防洒漏措施，并处以罚款，现已结案。 4. 安溪县交通运输局、自然资源局、长卿镇政府等开展联合执法，加大巡查力度，严查施工扬尘、噪声污染、车辆沙土洒漏等违法违规行为。	阶段性办结	无
75	X3FJ202311260017	泉州市晋江市陈埭镇江头村豪丰物流园内的碎石厂，夜间生产，粉尘严重扰民。	泉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豪丰物流园内的碎石厂”实为福建省豪达物流有限公司机制砂项目，露天堆放部分建筑垃圾原料，车间内未设置抑尘措施，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以及露天堆场抑尘措施不到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一定影响。 2. 该项目因违反消防法有关规定，今年11月2日，晋江市消防救援大队、陈埭镇政府依法对其生产电源进行查封，责令停产整改。 3. 该项目未办理土地审批手续，且不具备环评审批条件。	属实	豪达物流有限公司拆除机制砂项目生产设备，消除违法生产排污问题。	1. 11月27日，陈埭镇政府要求豪达物流公司于1个月内自行拆除生产设备，并对露天堆放的建筑垃圾原料进行清理。目前，该公司露天堆放的建筑垃圾原料已清理，砂石破碎筛选生产线传输带已拆除，其余生产设备正在拆除。 2. 晋江生态环境局、陈埭镇政府加强回访检查，防止豪达物流公司擅自恢复机制砂项目生产，督促其按时完成生产设备拆除。	阶段性办结	无
76	X3FJ202311260024	泉州市南安市巴顿建材有限公司，破坏生态林地取土、在东部军区电缆线上偷挖红土、购买来路不明的红土，用来生产实心红机砖，生产中排放大量废气、废水，污染周边环境。	泉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巴顿建材有限公司的生产原材料均为外购，来源于周边建设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土方、陶瓷企业产生的废尾泥等，未发现破坏生态林地取土问题，且实际生产非粘土烧结多孔砖，并非实心红机砖。 2. 该公司生产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现场未发现废水外排现象。 3. 该公司窑炉废气经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今年7月，南安生态环境局发现该公司烟尘超标排放违法行为，已立案查处。因烟气处理设施提标改造，现场无法开展执法监测，但发现该公司在烟气自动监测设备不合格情况下，未对自动监测设备、数据进行异常标识。	部分属实	巴顿建材公司完成废气治理设施提标改造。南安生态环境局对企业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到位，组织开展执法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做进一步处理。	1. 官桥镇政府进一步调查核实是否存在东部军区电缆线上偷挖红土的行为，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依规处理。 2. 南安生态环境局依法对该公司未按规定开展自动监测数据异常标记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督促该公司尽快完成烟气处理设施提标改造，并开展执法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做进一步处理。	未办结	无
77	X3FJ202311260009	泉州市台商投资区张坂镇埕边村门牌号1556号，2座大楼中间的福建省索尔诺家居用品有限公司，设有三个酸洗池用于热镀，污染周边环境。	泉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福建省索尔诺家居用品有限公司酸洗车间生产废水及地面清洗水经收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酸雾废气经收集后引至喷淋吸收塔处理后排放。 2. 现场未发现该公司设有热镀工艺。经监测，外排废水、废气均达标。但酸洗车间两侧的塑料门帘存在破损，造成少量废气外溢。	部分属实	修复破损的塑料门帘，防止废气外溢；企业污染物达标排放。	1. 泉州台商投资区农林水与生态环境局责令索尔诺公司于12月10日前修复破损的塑料门帘，防止废气外溢，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2. 泉州台商投资区农林水与生态环境局加强巡查监管，如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责令整改并依法查处。	未办结	无

78	X3FJ202 3112600 07	泉州市安溪县祥华乡福洋村，常年以修路为名非法开采石子洗砂（老板吴某全），尘土漫天、污水横流，破坏山地茶园	泉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修路”实为安溪县祥华乡石牌格至福洋道路改建工程项目，配套有临时加工破碎场，用于破碎石子、洗砂。“吴某全”为项目施工单位聘请的劳务班组人员。 2. 施工单位利用道路改建产生的砂石资源进行破碎、洗砂，且仅用于本项目施工建设，其行为不涉及非法采矿问题。 3. 现场未发现生产废水外排，但路面硬化和道路配套工程尚在施工，会产生道路扬尘，影响周边环境；临时加工破碎场、堆料场占用部分茶园和山地。	属实	福洋村拆除临时加工破碎场设备设施，恢复原地类；施工单位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管理维护，严格落实各项道路抑尘降尘措施。	1. 祥华乡政府督促建设单位于12月10日前拆除临时加工破碎场设备设施，恢复原地类。 2. 祥华乡政府加强巡查，要求施工单位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管理维护，严格落实各项道路抑尘降尘措施。	阶段性办结	无
79	X3FJ202 3112600 04	泉州市南安市诗山镇社二村16组合25组，位于该村水井仔和烈士墓山100亩左右山林被非法砍伐，造成植被毁坏、水土流失。	泉州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山林”位于诗山镇社二村05大班130小班，为2023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治性采伐任务范围，已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采伐任务46亩。今年11月5日，施工单位开始进场作业，目前采伐面积约40亩，均在林木采伐许可证范围内。 2. 经现场勘察，采伐项目施工集材道存在局部水土流失情况。	部分属实	按照松材线虫病防治计划完成采伐任务，提高林草覆盖率，减少人为水土流失。	诗山镇政府、南安市林业局督促社二村委员会在松材线虫病防治过程中做好水土保持工作，对施工集材道采取撒播草籽、绿网苫盖等防护措施；在施工过程中规范作业，尽量减少地表扰动，防止人为水土流失。	阶段性办结	无
80	D3FJ202 3112600 08	泉州市南安市仑苍镇丰富村，无名铸造厂，抛光工艺粉尘污染严重，夜间排放黑色废气。	泉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仑苍镇丰富村现有铸造企业（含加工作坊）4家。 1. 九牧厨卫股份有限公司抛光车间、铸造车间已配套袋式除尘设施；福建日荣卫浴有限公司电熔炉、抛丸机产生的废气采用布袋除尘处理后排放。现场未见2家公司排放黑色废气，经监测，2家公司废气达标排放。但两个厂区邻近居民区，废气对周边居民会有一定影响。 2. 赖某红铸造加工点（个体户）已无生产迹象；吴某培铸造加工点（个体户）部分厂房已拆除，但熔炼炉未彻底拆除。	部分属实	加强对丰富村工业企业的日常巡查监管，督促企业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1. 11月28日，仑苍镇政府组织拆除吴某培铸造加工点3个废弃的坩埚炉。 2. 南安生态环境局加强对九牧厨卫公司、日荣卫浴公司日常监管，如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责令整改并依法查处。	阶段性办结	无

81	D3FJ202 3112600 06	泉州市南安市柳城街道办事处，1.霞东村九坑山，修建混凝土搅拌站，破坏几十亩树林，造成水土流失。2.“两溪一湾”项目，占用柳城街道办事处、美林街道办事处、洪濑镇、丰州镇175亩土地（果树和耕地），砍伐数十亩龙眼树。3.桑林村东埔井自然村，南安市源昌人才房地产旁十几亩水库被填，水资源遭到破坏。4.金枝村山上几十亩橡胶树生态林被砍伐。5.金枝村高速路边原闽南科技大学地块开办石子厂，距离南安市第一中学不足一公里，扬尘严重扰民。6.西溪半岛网红地瓜公园，手续存疑，垃圾污染小溪。	泉州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核查：</p> <p>1. 举报件反映的“混凝土搅拌站”实为泉州聚力混凝土有限公司，未办理用地、预拌混凝土资质等手续，该地块前期为荒地和堆料场，系非林地。现场有零星枯死树木，场地砂石原材料裸露堆积，排水沟淤积，存在水土流失现象。</p> <p>2. 举报件反映的“两溪一湾”项目实为南安市“两溪一湾”安全生态水系综合整治工程，涉及南安市美林办事处、柳城办事处、霞美镇、丰州镇等4个乡镇440.8亩土地，含耕地193.5亩、果园79.5亩（7.3亩果园种植龙眼树），用地已依法完成征用并补偿到位，但剩余2条道路用地手续尚未获批。</p> <p>3. “源昌人才房地产旁十几亩水库”为柳城街道桑林村东埔井自然村建于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的蓄水塘，属于东埔井自然村集体资产。2010年12月被征收用于南安市第七小学建设，已办理土地手续并拨付补偿款，今年10月完成征用并平整。</p> <p>4. “橡胶树生态林”为柳城街道金枝村于1977年在九坑山上种植的橡胶树，面积约100亩。2019年金枝村老年人协会为建设安息堂，擅自砍伐约40株橡胶树，占地约5亩，被南安市林业局依法处罚，现已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空地已整改复绿。</p> <p>5. “金枝村石子厂”为闽南科技学院（江北校区）项目，距南安第一中学直线距离约400米。该项目处于土地平整阶段，碎石项目在生产，已配套建设污染治理设施，但物料装载、运输过程存在洒落现象。经监测，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超标。</p> <p>6. “西溪半岛网红地瓜公园”位于西溪半岛对面的龙峰广场，涉及耕地约23亩，已取得相关报批手续，河道两侧未发现垃圾倾倒现象，无垃圾漂浮。</p>	属实	<p>1. 依法取缔关停泉州聚力混凝土公司预拌混凝土生产，清理淤积排水沟，做好现场复绿措施。</p> <p>2. 完善“两溪一湾”市政道路项目用地手续。</p> <p>3. 依法对闽南科技学院（江北校区）石料破碎筛分项目超标排放行为立案处理，督促其加强污染治理设施日常运行管理，降低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p> <p>4. 加强日常巡查监管，保持“地瓜公园”河道河清水绿岸美。</p>	<p>1. 南安市住建局已责令聚力混凝土公司立即停止生产。该公司已在清运相关原材料，开展混凝土生产设备拆除准备工作。柳城街道办事处将于12月15日依法取缔关停该公司，督促拆除全部生产设备，搬离原辅材料、清理淤积排水沟，并做好现场复绿措施。</p> <p>2. 南安市自然资源局积极跟踪，尽快落实“两溪一湾”市政道路剩余2条道路用地报批。</p> <p>3. 11月29日，南安生态环境局责令闽南科技学院（江北校区）石料破碎筛分项目加强管理，减少对周边环境的粉尘污染，对该项目废气超标排放行为依法立案调查。</p> <p>4. 美林街道办事处将加强河道及周边日常监督管理，采用无人机巡河道，常态化开展河道周边环境卫生整治，发现问题及时处置。</p> <p>5. 南安市相关部门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如发现环境违法行为，立即责令整改并依法查处。</p>	阶段性办结	无
82	D3FJ202 3112600 05	泉州市晋江市英林镇海边景兴开发区，景兴公司，排放黑色废水、废气，导致海水发黑，黑色粉末飘入居民家中。	泉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核查：</p> <p>1. 举报件反映的“景兴公司”实为福建正麒高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生产废水经处理后，一部分回用，另一部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DTY丝加弹车间废气和短纤纺丝废气引至屋顶排气筒排放，聚酯车间废气经管道收集后引入热媒炉焚烧，纺丝车间、热油炉、燃煤锅炉废气经收集处理后外排。</p> <p>2. 经调阅该公司烟气、废水自动监测数据，今年以来未出现超标。检查时，该公司生产外排废水感官清澈，未发现海水发黑和排放黑色废气现象。</p> <p>3. 经走访，该公司所在的英林镇三欧村负责人表示，近期末接到本村村民关于“黑色粉末飘入居民家中”的反映，但废气排放会有一定影响。</p>	部分属实	正麒公司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进一步完善污染治理设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晋江生态环境局、英林镇政府加强对正麒公司日常监管，督促其进一步完善污染治理设施，做好环境管理，确保正常高效运行，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如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责令整改并依法查处。	阶段性办结	无

83	D3FJ202 3112600 03	<p>泉州市南安市省新镇：1. 文明西埔村内张贴公告称新泉铁路南安北站广场福建北路往部岩方向杀猪场附近数百亩耕地要复耕，但该处被偷挖矿土、矿石。2. 文明西埔村南安北站往部岩方向斜坡上一家占地几千平方的杀猪场，每天凌晨3、4点起随意排放污水，异味扰民，污染周边环境。3. 文明西埔村西埔尾1号对面河附近（南安北站旁）养殖猪鸭，污水排入河道。4. 文明西埔村南安北站往东田边方向，动车站广场对面农田于2022年被破坏用于建房。5. 文明西埔村南安北站货运站往龙塔方向，火车地下通道口非法盗挖矿产、洗砂，破坏当地生态环境。6. 松林村东埔井自然村东埔井水库大部分被填，导致发大水时水库岸边被破坏，经常发生水灾。</p>	泉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数百亩耕地”位于福昌北路、茂祥西路工程一通往鹅角楼村道改线用地范围内。2021年9月因茂祥西路施工切断西埔村村道，村道重新修建时依法报批临时占用耕地5亩、林地27亩。村道完成修建后已复耕复绿，未发现偷挖矿土、矿石现象，但有因施工被破坏的痕迹。 2. “杀猪场”实为省新镇牲畜定点屠宰点，距最近的南侧居民区约280米，生产废水经处理后转运到芳源环保（南安）有限公司处置，转运过程均有台账记录。检查发现，待宰区部分铁皮围挡损坏，厂外有时可闻到异味，会影响周边环境。 3. “河道”实为西埔村西埔尾1号对面排水沟，水沟边有两处鸡鸭散养点，水沟旁有污水残留痕迹。 4. 举报件反映的“动车站广场对面农田”区域，地类原为一般农田，2022年以来新建1栋村民自建房屋，已办理相关用地手续。 5. “火车地下通道口”实为兴泉铁路龙塔隧道口旁边铁路排水渠。因受前期极端天气影响，龙塔隧道上方山体水土流失严重，导致该隧道口至南安北站货运站段沟渠砂土淤积严重。南安北站工务段于今年11月1-12日组织清淤，将清理出来的砂土分类处理，并非“非法盗挖矿产、洗砂”。 6. “水库”为柳城街道桑林村东埔井自然村建于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的蓄水塘，为东埔井自然村集体资产。2010年12月被征收用于南安市第七小学建设，已办理土地手续并拨付补偿款，今年10月完成征用并平整。</p>	部分属实	<p>1. 省新镇牲畜定点屠宰点完成破损铁皮修复，减少异味对外环境影响。 2. 清退两处鸡鸭散养点。 3. 清运龙塔隧道口旁边铁路排水渠周边堆放的生活垃圾。</p>	<p>1. 省新镇政府督促省新镇牲畜定点屠宰点立即对厂区部分破损铁皮进行修复，减少异味对外环境影响。该屠宰点已于11月29日完成整改。 2. 两处鸡鸭散养点已于11月27日下午完成清理。 3. 龙塔隧道口旁边铁路排水渠周边堆放的生活垃圾已于11月27日下午完成清运。 4.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仍需加强巡查监管，防止出现反弹回潮，如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立即依法依规处理。</p>	已办结	无
84	D3FJ202 3112600 02	<p>泉州市南安市柳城街道杏莲村，圣元垃圾焚烧厂内的锦侨环保建材有限公司，无排污许可证和验收报告，随意倾倒污水、污泥。</p>	泉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实为南安市锦侨环保建材有限公司，是南安市垃圾焚烧发电厂提级改造工程配套的炉渣处理厂，已完成项目竣工环保自主验收，已办理排污许可证。 2. 项目配套建设一套生产废水处理设施，生产废水经沉淀压滤后回用生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管网，现场未发现生产废水外排的情形。 3. 该项目产生固废主要为泥浆压滤产生的泥饼，按要求由具备处置资质的公司进行回收利用、处置。2022年3月，南安生态环境局对该公司存在委托无固废处置资质的车队非法倾倒泥饼的违法行为依法立案查处。2022年4月以来，该公司规范收集、转运处置泥饼并建立台账，共委托有资质第三方转运泥饼约12200吨。现场未发现随意倾倒污水、污泥的现象。</p>	部分属实	<p>企业规范收集、转运工业固废，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p>	<p>南安生态环境局加强巡查监管，督促企业规范收集、转运工业固废，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如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责令整改并依法查处。</p>	已办结	无

85	D3FJ202311260062	<p>三明市尤溪县洋中镇，1. 际深村深度养鳊场，污水流入际口村潭边自然村水尾铁坑（车碓坑）。2. 际深村中村农田中的养鳊场（原名：鸿兴渔业），引农田水源养鳊导致农田干枯，抽取地下水导致下游村庄饮用水断流，破坏农田建设办公楼，污水污染际口村田西约 500 亩农田。3. 鼎锅栏开挖石矿，破坏林地约 40 亩。4. 坪坑村水尾六斗甲，长约 2 公里宽约 2.3 米林地被破坏。5. 际口村田头洋汤山，长约 4 公里宽约 2.6 米林地被破坏。6. 际口村潭边自然村下洋小组，碗坪塑料米加工厂，引农田水源生产导致农田干枯。</p>	三明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核查，该件与本轮受理编号为 X3FJ202311240001 的举报件重复。</p> <p>1. 举报件反映的“深度养鳊场”为鸿兴渔业公司。该公司部分养殖尾水未经处理，进入厂区旁雨水沟，最终流入新岭河流。经监测，总磷超标。</p> <p>2. 举报件反映的“中村农田中的养鳊场”为和祥兴公司，周围有际深溪、大垄水源、山门流下的水、塞起垄山洞水、西洋溪等 5 处农田灌溉水源。该公司按照取水许可证要求只取用际深溪地表水源用于鳊鱼养殖，未建设地下水抽取设备，亦未发现周边农田干枯。下游田溪和潭边自然村两个自然村饮用水源来自际口大隔坎山洞，与和祥兴养鳊厂的取水点无关联，未发现断流问题。和祥兴公司养殖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际深溪，下游河流水质符合标准限值，田溪自然村村民使用际深溪的溪水浇灌农田，未发现污水直排农田情况。</p> <p>3. 2018 年祥兴公司违法占地建设宿舍楼，尤溪县自然资源局对其立案查处，尤溪县法院裁定责令其退还非法占用土地，自行拆除并恢复土地原状，洋中镇政府通知其限期自行拆除并办理相关手续。根据国家整治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工作要求，对历史存量违法问题要分类分步、依法有序整治，因国家和省级关于历史存量违法占用耕地建房分类处置办法尚未出台，宿舍楼至今拆除。</p> <p>4. 举报件反映的“鼎锅栏”为洋中镇梅峰村“鼎锅林”山场区域。鸿兴渔业公司股东蔡某石曾于 2022 年因擅自改变林地用途，开设竹山道路，被尤溪县林业局立案查处。</p> <p>5. 举报件反映的“坪坑村水尾六斗甲”为洋中镇坪坑村水尾六斗甲山场。鸿兴渔业公司曾于 2018 年 4 月擅自改变林地用途，涉及面积 480 平方米，2020 年被尤溪县林业局处罚。</p> <p>6. 举报件反映的“际口村田头洋汤山”为际口村田头洋汤山场。“长约 4 公里宽约 2.6 米林地”位于南平市延平区樟湖镇剧头村林地，两处林地接壤，分别为尤溪县和延平区所辖。鸿兴渔业公司曾于 2018 年 3 月擅自改变林地用途，涉及樟湖镇剧头村林地面积 170 平方米，2020 年被延平区林业局处罚。</p> <p>7. 举报件反映的“碗坪塑料米厂”为“洋中镇宏顺塑料米厂”。该厂生产用水取自新岭溪河道干流，员工的生活用水和际口村潭边自然村下洋农田灌溉水均取自新岭溪右岸支流，现场未发现农田干枯情况。</p>	部分属实	<p>1. 鸿兴渔业有限公司和和祥兴公司严格落实企业环保主体责任，正常运行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p> <p>2. 和祥兴公司按照尤溪县自然资源局要求，进一步配合做好违法占地建设宿舍楼问题的处置。</p>	<p>1. 11 月 28 日，尤溪生态环境局对鸿兴渔业公司不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立案查处，同时要求其限期整改。目前该公司已完成尾水管道铺设，养殖尾水均接入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p> <p>2. 尤溪县自然资源局持续关注上级相关处置政策，待相关政策明确后，对和祥兴公司违法占地建设宿舍楼行为予以相应处置。</p> <p>3. 12 月 3 日，尤溪县林业局对“鼎锅林”山场进行“回头看”，目前鸿兴渔业公司股东蔡某石已完成补植杉木整改工作，未发现新的违法占用林地行为。</p> <p>4. 12 月 3 日，延平区林业局对樟湖镇剧头村林地进行“回头看”，目前现场已复绿，鸿兴渔业公司已完成整改工作，未发现新的违法占用林地行为。</p> <p>5. 11 月 30 日，尤溪县林业局对“洋中镇坪坑村水尾六斗甲山场”进行“回头看”，目前现场已复绿，已完成整改工作，未发现新的违法占用林地行为。</p> <p>6. 三明市生态环境等部门，尤溪县林业自然资源等部门要加强监管力度，发现违法行为依法立案查处。</p>	阶段性办结	无
----	------------------	---	-----	---------------	---	------	---	--	-------	---

86	D3FJ202311260010	三明市尤溪县城关镇，水东东方商业广场2楼天悦KTV，每天营业至凌晨4、5点，噪音严重扰民。环保部门曾确认该KTV噪声超标。	三明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举报件反映的“天悦KTV”为尤溪天悦娱乐有限公司经营的歌舞娱乐场所。尤溪生态环境局工作人员曾于11月20日夜间，用便携式噪声振动测量仪在该KTV的敏感点处进行噪声监测。经监测，初步判断超标排放。工作人员当场要求其采取隔音、降噪措施，避免噪声扰民。 2. 2023年11月27日9时左右，尤溪县文旅、公安、生态环境和城关镇等部门对该公司经营场所进行夜查，尤溪环境监测站工作人员再次对该公司经营场所周边噪声进行监测，昼、夜间噪声均超标排放。经调取该公司近期夜间监控视频，发现11月26日凌晨2时至3时存在超时营业行为。	属实	天悦公司落实生态环保主体责任，进一步完善隔声降噪等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法、守时经营，避免噪声扰民。	1. 11月28日，尤溪县文旅局对天悦公司涉嫌在规定的禁止时间内营业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 2. 12月1日，尤溪县公安局对天悦公司超标排放噪声的违法行为作出行政处罚，并对业主进行约谈，责令业主立即对场所音响、隔音设施进行改造升级。目前，该公司停止大分贝音响设备的使用，控制外放音响设备的音量，并着手开展场所声源区域隔音设施建设。	阶段性办结	无
87	D3FJ202311260061	莆田市秀屿区笏石镇四新村，四新经济适用房A5栋1210号顶层斜屋面改造为娱乐场所，噪声扰民。	莆田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群众反映的为楼栋顶层斜屋的公共空间，被该小区业主张某云自行改造用于日常生活和居住，现场未发现娱乐场所及相关娱乐设施。	部分属实	拆除顶层违章搭盖。	1. 11月27日，业主张某云已自行清空屋内物品，并将房屋钥匙移交至小区物业予以保管。 2. 12月2日，秀屿区住建局督促新城建设有限公司对公共空间内改造的木板、水电路进行拆除，当天已整改到位。 3. 加强巡查监管，如发现违章搭盖反弹，立即责令整改并依法查处。	已办结	无
88	D3FJ202311260046	莆田市荔城区拱辰街道保利金香槟小区，连体别墅901号阳台下建有5平方米垃圾处理站，靠近住宅二楼阳台仅2.8米，臭味扰民。	莆田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群众反映的“垃圾处理站”实际为在建垃圾分类屋，位于保利金香槟小区东侧大门边。该垃圾分类屋选址方案建设前已在小区张贴公示，向附近业主征求意见，公示期间未收到业主的反对意见。截至12月2日，该垃圾分类屋尚未建成，未投入使用，现场无垃圾桶、无垃圾堆放，未产生任何异味。	部分属实	妥善解决小区垃圾分类屋设置问题，同时做好现场保洁工作。	1. 荔城区拱辰街道办和城管执法局要求小区物业在征得临近业主同意前，停建垃圾分类屋，不使用、不存放垃圾桶、不堆放任何垃圾，并做好现场保洁工作。 2. 荔城区拱辰街道办和城管执法局会同小区物业对临近居民进行走访，充分听取意见，并宣导垃圾分类政策，引导业主理性分析垃圾分类屋对附近环境的影响，承诺一旦投入使用保证每日冲洗保洁，减少异味产生。 3. 落实好垃圾分类屋建设、运行和维护的长效管理机制，加强日常监管，切实保障和维护好居民的合法权益。	阶段性办结	无
89	D3FJ202311260043	莆田市秀屿区平海镇赤坡村河道边，堆放大量生活垃圾，臭味扰民。	莆田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平海镇赤坡村的卫生保洁工作由该村村委会负责，该段河道为大蚶溪赤坡段，沿途设置有一处垃圾箱，因部分村民未能规范投放垃圾，导致小部分生活垃圾堆放在垃圾箱外的道路旁。	属实	河道边的生活垃圾清理处置到位。	1. 11月27日，平海镇赤坡村委会将道路旁堆放的垃圾全部清理干净，并将垃圾箱转移至道路对面，便于垃圾投放。 2. 平海镇政府加强宣传，引导群众规范投放，确保生活垃圾入箱入池。 3. 平海镇政府将继续加强监管，切实防止问题反弹回潮。	已办结	无



90	X3FJ202 3112600 41	莆田市荔城区黄石镇天马村西园，以修建黄北公路为名在原陈伯华机砖厂开办石子破碎场、洗砂厂、混凝土搅拌站，违规占用耕地、林地，粉尘严重影响附近居民和粮库。曾多次向 12345 反映无果。	莆田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p>1. 2022 年 8 月，县道 X205 黄平线黄石段提升改造工程因建设需要，在天马西园租用原陈伯华机砖厂约 22 亩场地建设拌合站和堆场，未签订租赁合同，未确定租赁期限，未办理相关证照及审批手续。</p> <p>2. 该项目租用原陈伯华机砖厂 22 亩场地，经地类比对，其中拌合站占用草地 5.2 亩，堆场占用耕地面积约 16.8 亩，均未办理临时用地审批手续，未发现占用林地情况。</p> <p>3. 举报反映的粉尘实为联十一线周边道路施工及施工便道上车辆进出引起的扬尘。</p> <p>4. 今年 8 月 10 日接到投诉后，荔城生态环境局和黄石镇政府现场核实，要求项目业主尽快补齐手续。10 月，黄石镇政府复查时，项目业主仍未补办手续，遂责令拌合站和堆场立即关停，即时清理原材料，恢复土地原状。10 月 26 日该堆场开始清理，10 月 31 日完成整改，16.8 亩土地已复耕。11 月 1 日拌合站已关停，但仍有部分设备未拆除。</p>	基本属实	<p>1. 完成拌合站关停和堆场 16.8 亩土地复耕。</p> <p>2. 业主于 12 月 15 日前完成拌合站设备拆除。</p>	<p>1. 11 月 30 日，荔城区相关部门和黄石镇督促业主于 12 月 15 日前完成设备拆除，同时加强日常巡查，避免反弹回潮。并责令联十一线项目部施工时加密洒水车喷洒次数，有效防控扬尘。</p> <p>2. 黄石镇政府加强日常巡查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行为。</p>	阶段性办结	无
91	D3FJ202 3112600 26	莆田市涵江区国欢镇房霞村:1. 丰园路 88 号，洪奥国际大酒店内的 KTV，噪音扰民;2. 国欢东路 218 号 212 路公交车后的垃圾车清理场地，异味刺鼻，泥土地扬尘严重。	莆田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核查:1. 11 月 28 日，涵江生态环境局联合公安分局、文旅局现场检查洪奥国际大酒店 KTV，经现场设备调试，在音量调至最大且包厢窗户未完全关闭的情况下，存在扰民情况。</p> <p>2. 垃圾车清理场地为福建东飞环境集团公司涵江分公司环卫作业车晚间临时停放点。垃圾压缩车本身及其进出场会产生少量异味及尘土。</p>	属实	<p>1. 洪奥大酒店落实隔音降噪措施并对 KTV 营业期间加强管理，避免噪声扰民。</p> <p>2. 福建东飞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涵江分公司垃圾压缩车晚间临时停放点 12 月 31 日前完成搬迁，消除现场异味、扬尘问题。</p>	<p>1. 涵江公安分局、区文旅局责令洪奥国际大酒店严格遵守营业时间，落实隔音降噪措施：密闭包厢，锁闭小窗，加强音量控制和巡查力度。12 月 1 日晚间营业时段，涵江公安分局委托检测机构进行现场噪声检测，结果显示符合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p> <p>2. 督促福建东飞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涵江分公司对环卫作业车辆停放点进行路面平整，错时进行洒水抑尘，对环卫作业车辆定期清洗干净后入场停放。该公司已进行新停车场选址、建设，该停放点计划 12 月 31 日前完成搬迁后予以关闭。</p>	阶段性办结	无
92	D3FJ202 3112600 73	莆田市涵江区白塘镇白塘湖上建造别墅，违规侵占白塘湖，搭建院子围墙，破坏当地生态环境。	莆田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核查:1. 群众反映的“白塘湖上建造别墅”实为涵江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的湖心岛项目，共有 32 栋别墅及一栋附属楼，相关审批手续齐全。</p> <p>2. 湖心岛项目别墅围墙均在规划红线之内。白塘镇政府及涵江区水利局水政监察大队今年发现，8、9、10、12、14、15 号临湖别墅有悬空搭建行为，合计面积约 326 平方米，8 月-10 月组织拆除。11 月 28 日，白塘镇政府联合涵江区自然资源局、住建局、水利局、涵江生态环境局现场检查，14、15 号别墅临湖悬空小面积仍有遗留建筑残渣（约 146 平方米），影响湖岸生态。</p>	部分属实	<p>白塘镇政府牵头制定湖心岛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方案，加大综合执法力度，确保不出现违章搭建、破坏生态环境现象。</p>	<p>1. 涵江区白塘镇政府争取在 12 月 11 日前将遗留建筑残渣清运干净。同时，出台《白塘湖关于大地湖心岛日常巡查方案》，并成立工作专班，密切跟踪督促整改，做到发现一宗查处一宗整改一宗，杜绝侵占河道现象。</p> <p>2. 白塘镇政府强化网格化管理，明确责任区域，及时发现、制止、查处违章搭建行为。</p>	未办结	无

93	D3FJ202 3112600 23	莆田市秀屿区平海镇山后村厝后9组，20多平方耕地被占、长20余米宽4米的水渠被砂石土填埋用于建房，影响农田灌溉，引发洪水。	莆田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该“水渠”实为用于排水和部分农田灌溉的水沟。2008年，山后村蔡某雄户因生产生活通行需要，在水沟上方搭盖石条，将部分明沟改建为暗沟，该段水沟未被砂石土填埋，未改变其排水排涝功能。同年，蔡某雄户搭建围墙，其中部分处在暗沟上。 2. 2021年4月，蔡某雄户经平海镇政府审批建设用地130平方米，后该户拆除旧房建设新房，经对比土地现状利用图和村庄规划图，该户新建房屋所占用地类型为建设用地，未占用耕地及河道。 3. 11月27日，平海镇政府等部门现场核查，该水沟可正常排水。	部分属实	12月27日前平海镇政府组织拆除搭盖在暗沟上的围墙。	1. 11月29日，平海镇政府制定围墙拆除方案，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按照方案将组织对蔡某雄户搭盖在暗沟上的围墙予以拆除。 2. 平海镇政府加强日常巡查监督，防止违法占用沟渠的行为发生。	未办结	无
94	X3FJ202 3112600 28	莆田市荔城区黄石镇青山城，莆田市高能爆破秀屿分公司利用凯天房地产土地平整项目，盗采凯天用地红线外矿产资源，破坏生态环境，并用建筑垃圾及黑土回填石坑。	莆田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11月28日，荔城区公安分局调取莆田市高能爆破秀屿分公司爆破审批相关材料，并对该公司进行调查，未发现盗采情况，经卫星影像图比对，也未发现有盗采矿产资源情况。 2. 现场检查发现，凯天房地产土地平整项目施工便道外侧斜坡、项目对面山崖下，以及与秀屿区华衡实验中学项目交界处，确有发现倾倒建筑垃圾及黑土情况，但因周边有几条小路，路口未安装监控，无法确认建筑垃圾倾倒者是否为莆田市高能爆破秀屿分公司。	部分属实	1. 黄石镇政府聘请第三方于12月10日前完成现有垃圾清理清运工作。 2. 黄石镇政府建立健全青山生态环境监督管理机制，充分发挥“人防+技防”作用，严防非法盗采矿产资源行为和倾倒垃圾行为。	1. 12月3日，黄石镇政府聘请第三方对建筑垃圾进行清运，预计12月10日前完成。 2. 黄石镇政府立即对该区域受损防护栏进行修复并加装护栏，同时加装视频监控，对所有进出青山城的路口设置路障，防止倾倒垃圾车辆进入。 3. 黄石镇政府聘请专业地质队伍编制该矿区矿山生态修复方案，列入荔城区2024年矿山生态修复计划。 4. 黄石镇政府加强日常监督管理，严厉打击生态破坏行为。	阶段性办结	无
95	X3FJ202 3112600 29	莆田市城厢区北高镇前亭村，恩发新型建材厂，使用劣质煤炭烧砖，排放大量有毒烟气和废水，影响周边群众。	莆田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11月27日，荔城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对该厂进行检查，现场正在生产，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未发现生产废水外排。该厂购买的煤渣是破碎后作为多孔砖原材料使用。同日委托福建正源环境检测公司对该厂烟囱废气排放口和厂区边界无组织废气进行采样检测，未发现超标现象。 2. 北高镇政府工作人员走访周边11户村民，主要反映车辆进出运输扬尘及下风向时偶尔会闻到煤焦味，未反映有毒烟气与废水外排的情况。	部分属实	1. 企业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2. 督促该企业持续对进出厂道路洒水抑尘，避免交通扬尘扰民情况。2024年6月30日前对进厂区的泥土路段进行硬化，彻底解决车辆运输进出厂区的扬尘问题。	1. 荔城生态环境局加强对该厂原材料（煤渣及淤泥）来源监管，督促企业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2. 北高镇政府12月10日前，安装视频监控，对企业进出厂道路洒水抑尘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要求该企业对进出厂的泥土路段进行硬化（工程预计2024年2月1日前开工）。 3. 北高镇政府制定《北高镇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基层巡查监督长效机制的工作方案》，形成监管常态化、长效化。	未办结	无

96	X3FJ202 3112600 27	莆田市城厢区灵川镇桂山村，下柯自然村与柯朱村之间的苏山，生态林被砍伐，山体被开挖，矿山被盗采，生态环境遭到严重破坏。	莆田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 该地涉及城厢区健康养老中心、莆田第十八中学迁建和灵川镇中心卫生院迁建等三个项目，2017年2月该林地使用手续获批，2020年4月申请办理林木采伐手续，业主及施工单位均在审批范围内依规开展采伐，未发现超界越界采伐情况。 2. 三个项目正在进行平整施工，所平整的土地包含部分山体，均在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 3. 经现场核实和图斑套核，苏山场地平整项目未发现超界越界采伐等非法盗采行为。 4. 该平整项目表土裸露区域采用防尘网覆盖，但存在不同程度的破损与移位；开挖作业区周边安装了8台雾炮机；为防止水土流失，在开挖区四周开挖截水沟和截排水沟，但修建数量还不足。	部分属实	1. 12月15日前，完成问题整改。 2. 严格要求该项目须在红线内施工，确保周边生态环境不被破坏。	1. 灵川镇政府进一步跟踪苏山场地平整项目进度，加强日常巡查。 2. 灵川镇政府已督促施工单位在表土裸露区域覆盖防尘网，每周安排无人机航拍巡查，目前已覆盖山体表土约2.6万平方米。同时，扩装4台雾炮机，在主作业区及道路安排雾炮车及洒水车进行喷雾实时降尘。 3. 灵川镇政府已督促施工单位在开挖区四周挖设3条截水沟，长度约1500米，修建多座沉淀池，并根据需要及时清理。 4. 灵川镇政府已按照项目红线图建立施工围挡，定期安排施工单位进行巡查维护。	阶段性办结	无
97	X3FJ202 3112600 44	莆田市城厢区东圳库区内枫叶塘约300亩山地，由荣盛实业有限公司承租，因东圳库区生态环保治理项目导致该公司停业多年。	莆田市	涉及规划政策方面的问题	经核查： 1. 2010年11月23日，莆田市荣盛实业有限公司向常太镇照车村委会承租枫叶塘约300亩山地。2018年5月起，莆田市东圳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根据《东圳水库饮用水源地标志、警示牌、隔离带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审查同意书》，对东圳库区一级保护区征迁范围进行围栏建设并统一封闭管理，枫叶塘也在封闭管理范围内。 2. 2015年，常太镇政府组织人员对该公司承包的山地及果树进行丈量，2016年10月涉及该公司的果树补偿款已发放到位，该公司法人代表郑某建对部分补偿方案不予认同，至今未完成签约补偿。	属实	东圳库区搬迁指挥部尽快与信访人郑某建就其承包地内的构筑物及附属设施补偿问题达成一致并签约；对在补偿方案规定补偿范围内的名贵花草树木等附属设施，引导信访人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1. 11月28日，莆田市生态环境局、城厢区委、区政府、城厢生态环境局、常太镇党委、政府组织人员核查荣盛实业有限公司承包地封闭管理情况，未发现生态环境问题。 2. 11月28日，常太镇与该公司法人代表郑某建进行充分沟通协调，引导其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未办结	无
98	D3FJ202 3112600 66	南平市武夷山市：1. 洋庄乡大安村、光泽县的两家农夫山泉矿泉水厂，沿武夷山脉取水，破坏武夷山国家公园水源涵养，影响植被生长。2. 横南铁路洋庄乡段，火车深夜鸣笛噪音扰民。	南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涉及邻避效应问题	经核查： 1. 武夷山市仅有一家农夫山泉矿泉水厂，为农夫山泉（福建武夷山）饮用水有限公司。经专家认证及环评审批，办理取水证在洋庄乡大安村大安源溪取地表水，批准年取水量217万吨，近三年年平均实际取水量为50万吨左右。取水点附近森林植被生长状况良好，未发现对武夷山国家公园生态产生影响。 2. 光泽县无农夫山泉矿泉水厂，但有两家矿泉水厂，经环评及相关审批，办理采矿与取水许可，采地下水。福建武夷山水食品饮料有限公司取水口位于鸾凤乡坪山村坪山东路厂区内，一期批准年取水量约12万吨，近四年年平均实际取水量约8万吨，二期批准年取水量为10万吨，2023年年初至今实际取水量近5万吨。光泽县玉女峰食品饮料有限公司取水点位于后际自然村北坑，于2023年11月投产，暂无取水量统计数据。 3. 横南铁路洋庄乡段1997年建成通车，为山区普速铁路。该铁路段村庄多、隧道多、弯道多、桥梁多，火车通行鸣笛时，会对附近居民产生影响。	部分属实	1. 做好取水企业日常监管，确保依法合规取水采水。 2. 列车为确保运行安全，遇情况必须鸣笛通行。洋庄乡政府加强宣传沟通，争取群众理解。	1. 武夷山市政府、光泽县政府做好相关取水企业日常监管，确保依法合规取水采水。 2. 横南铁路洋庄乡段不属于限鸣区，铁路线也不全封闭，洋庄乡政府加强铁路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多与群众沟通，如遇个别严重困扰，应积极协调处置，争取群众理解。	未办结	无

99	D3FJ202 3112600 25	南平市邵武市城郊镇城郊工业园区莲富路149号旁,存知工艺品厂(在建),距离居民房屋仅8、9米,不满足防护距离,施工噪声、扬尘扰民。	南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举报件反映的“存知工艺品厂”实为福建存知工艺品有限公司。该公司一期、二期项目经规划审批正在建设,其中包装车间与2户民房距离较近(约10米)。施工现场未配套围挡,存在多处裸土未覆盖,喷淋设施未按规定设置,扬尘及噪声监控设施未正确安装。	属实	企业落实扬尘、噪声管控措施,在规定时间内作业,减少对附近居民生活影响。	1.11月27日,邵武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要求企业落实裸土覆盖等管控措施。同日,企业已完成施工现场裸土进行覆盖,并按规范设置喷淋装置。 2.邵武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继续督促企业落实扬尘、噪声管控。企业已开始采购扬尘、噪声监控设施,预计于12月中旬完成安装并运行。	阶段性办结	无
100	X3FJ202 3112600 21	南平市武夷山市武夷街道下梅路口(原大王鹅业所在地),物华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违规建设混凝土搅拌站和砂石料堆场,严重影响周边环境和居民。	南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举报件反映的地块,规划的土地用途为混凝土搅拌站。2023年10月,武夷山物华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擅自进场施工建设搅拌站。10月17日,武夷街道发现上述行为立即责令该公司停止非法建设行为。 2.2021年,鑫辉公司在上述地块擅自建设砂石料场。同年9月,武夷山生态环境局对鑫辉公司未批先建环境违法行为处罚款3.45万元,并责令停止建设。鑫辉公司缴纳罚款并停止建设,但是加工设备及砂石料一直堆放至今。 3.上述地块遗留大量砂石土,且工程车辆进出,造成扬尘影响。	属实	1.制止违法建设,加强该地块管理,防止此类事件反弹。 2.做好该地块遗留物清理清运,采取措施抑制扬尘。	1.武夷街道督促鑫辉公司已完成对场地历史遗存砂石料清理工作,将继续督促鑫辉公司清理清运加工设备,计划于12月20日完成。 2.武夷山市自然资源局、城管局、武夷街道将加强该地块管理,防止违法违规建设行为反弹,对裸露砂石土采取相应措施抑制扬尘。	阶段性办结	无
101	X3FJ202 3112600 39	龙岩市及各县区市未真正落实垃圾分类工作。	龙岩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 1.龙岩市已基本建立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处置体系,共覆盖1231个小区、45.8万户居民,建成投放点位2118个,配备“四分类”生活垃圾运输车215辆,建成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面均达100%。 2.2021年10月出台《龙岩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累计开展常态化执法检查1821次,立案查处案件266起。 3.已建成省级示范区1个、试点县1个,在地级及以上城市生活垃圾分类评估中,龙岩市连续4个季度居全国125个小城市第一档第3名。 4.仍存在群众对垃圾分类认识不到位,参与度不够等问题。抽查发现,个别小区存在居民将厨余垃圾混投到其他垃圾桶的现象。	部分属实	市、县(市、区)两级制定垃圾分类整改工作方案,加大工作力度,推动垃圾分类真正落到实处。	1.12月4日,龙岩市委主要领导实地调研督导推进垃圾分类工作,要求做到立行立改、边督边改,确保取得实效。龙岩市城市管理局和各县(市、区)城市管理局主要领导现场核实举报件反映问题,并召开整改推进会部署垃圾分类整改提升工作。 2.龙岩市加强垃圾分类政策规范宣传,引导群众积极主动参与。 3.龙岩市城管局制定垃圾分类工作方案,健全常态化执法检查机制,提高垃圾分类准确率。 4.龙岩市继续完善垃圾分类相关制度,严格落实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职责,形成政府主导、物业主体、社会参与的工作格局,确保垃圾精准分类落到实处。	阶段性办结	无

102	X3FJ202311260032	龙岩市漳平市双洋镇坑源村，漳平金源非金属矿，未配套环保设施，污水处理沉淀池未正常运行，大量废水、渣土直排入河，粉尘扰民。	龙岩市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p>此件与第二批受理编号 D3FJ202311230031 举报件重复。经核查：</p> <p>1. 漳平市金源矿业有限公司坑源钠长石矿有 2 个采区，已按要求配套排水沟、截水沟、道路喷淋设施、洒水车及 9 个沉淀池，雨季和雨后形成的地表径流水经沉淀处理后达标排放。</p> <p>2. 该矿 I 采区 2017 年 2 月关闭并完成复绿，II 采区仍处于基建期，各沉淀池均正常运行。漳平环境监测站分别于 11 月 27 日、28 日、29 日对 2 个矿区沉淀池出口及附近小溪、下游河道取样监测，未发现超标现象。</p> <p>3. 漳平生态环境局多次现场检查，均未发现大量废水、渣土直排入河问题。该矿作为露天矿山因施工作业面较大，在持续暴雨天气时，存在水土流失隐患。</p> <p>4. 该矿基建施工时车辆运输土方存在跑冒滴漏，清扫后仍有道路扬尘。</p>	部分属实	金源矿业加强管理，落实环保主体责任，采取有效水土保持、废水处理和防尘抑尘措施，避免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p>1. 漳平市相关部门督促金源矿业加强路面清扫冲洗频次，完善水土保持、环保工程措施。</p> <p>2. 12 月 2 日，金源矿业已完成对村庄道路清扫、洒水冲洗，规范运输车辆装载，将 I 采区山泉水引流绕过沉淀池，完成 II 采区沉淀池及排水沟的清理。</p> <p>3. 举报件反映的具体问题虽已办结，但仍需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如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制止并依法依规查处。</p>	阶段性办结	无
103	D3FJ202311260012	龙岩市武平县中堡镇新湖村下湖，5 亩国家生态林地被侵占开办兰某元生猪养殖场，目前仍未恢复。	龙岩市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p>经核查：</p> <p>1. 2019 年 1 月，兰某元生猪养殖场业主因非法占用生态公益林 5.3 亩，被武平县公安局森林分局刑事立案侦查。2020 年 4 月，武平县法院判决兰某元非法占用农用地罪，并处罚金 3 万元。</p> <p>2. 2021 年 9 月，武平县林业执法大队责令其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因兰某元拒不执行，中堡镇政府依法强制拆除，因部分建筑垃圾未清理，目前仍有约 126 平方米尚未恢复林地。</p>	属实	中堡镇政府加强种植的苗木管护，加强巡查监管，防止问题反弹回潮。	<p>1. 11 月 29 日，中堡镇政府已完成遗留建筑垃圾清理并种植苗木，同时将继续加强种植苗木的管护。</p> <p>2. 武平县相关部门加强日常巡查监管，防止反弹回潮，如发现违法侵占林地行为，及时制止并依法依规查处。</p>	阶段性办结	无
104	D3FJ202311260031	宁德市柘荣县东源村广生堂制药后面，福建同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柘荣县兴利达铸造有限公司、亿利达铸造有限公司，晚间 10 点生产排放刺鼻废气。	宁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核查：</p> <p>举报件反映的“福建同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为位于原福建同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厂区内的宁德荣信精密机械铸造有限公司；“柘荣县兴利达铸造有限公司、亿利达铸造有限公司”为位于原柘荣县兴利达铸造有限公司厂区内的柘荣县兴利达铸造有限公司和柘荣县亿利达机械铸造有限公司。</p> <p>1. 11 月 27 日、28 日，柘荣生态环境局组织夜查。兴利达已经停产搬迁，生产设备已清空；荣信、亿利达两家企业未生产，车间密闭不到位，废气有逃逸可能，经后续了解，荣信已停产，即将搬迁。</p> <p>2. 柘荣生态环境局对洋边村、南山村等周边敏感点开展环境监测，未发现超标现象。</p>	属实	<p>1. 强化日常执法检查，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完善烟气治理设施并确保正常运行。</p> <p>2. 提升执法和日常监督能力，有效遏制环境违法行为发生。</p>	<p>1. 荣信精密已停产，12 月底前完成搬迁。</p> <p>2. 柘荣生态环境局督促亿利达制定整改方案，于 12 月底前采取措施加强车间密闭性，易产生异味的物料进行妥善存放并设置围挡、遮盖，对车间作业功能间进行区分，增添相应气体收集设备。</p>	阶段性办结	无

105	X3FJ202311260042	宁德市中心城区水环境项目未运行，河道经常溢流，返黑返臭。贵岐山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不足，mbr膜存在问题，常年运行不符合设计产能。	宁德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实： 1. 举报件反映的“宁德市中心城区水环境项目”为宁德市中心城区水系综合治理EPCO等系列工程，主城区内已建成的管网、截污井、污水处理设施等均正常运维。 2. 巡查时河道未发现溢流情况。根据2023年季度水质监测数据，除北港一季度出现轻度黑臭外，其余季度监测结果均合格。北港一季度轻度黑臭原因主要为宁德市中心城区水环境项目破管截污等施工，导致水质不稳定。 3. 贵岐片区污水由贵岐污水厂、富春路污水处理站共同处理，污水处理能力能够满足处理需求。 4. 贵岐污水厂MBR膜频繁出现积泥等问题，需间歇性清洗，污水处理能力受到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1. 完成宁德市中心城区水系综合治理EPCO等系列工程。 2. 贵岐山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内的南大塘、北港水质得到巩固提升，水质合格。	1. 宁德市中心城区水系综合治理EPCO等系列工程目前已完成19个排水单元小区（城中村）雨污分流改造，完成雨污管网新建改造约70.28公里；完成侨兴路泵站及配套管网、闽东东路干管工程、北澳路干管工程、太尉溪干管改造等7条干管建设，累计建成主干管21.85公里。下一步，将持续推进项目进度，确保中心城区水质稳定优良。 2. 宁德市住建局已牵头组织对贵岐污水厂MBR膜问题进行专家会诊，建设单位目前已经完成膜架提升、更换模组等整改措施。	阶段性办结	无
106	X3FJ202311260018	宁德市古田县吉巷乡芹溪村，村委会西南方向一公里处，约4-5亩林地和耕地遭到破坏用于违建。	宁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实： 10月10日，南阳市博远劳务派遣有限公司未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和自然资源部门审核同意，擅自在吉巷乡芹溪村“大王田”区域占用林地和园地，动工建设火工品临时存放点及值班室。经现场测量核对，违建面积为3.49亩，其中占用林地面积3.23亩、占用园地面积0.26亩，未占用耕地。	属实	1. 清完现场废旧建材，恢复原貌。 2. 2024年5月19日前，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	1. 11月30日，该公司已拆除占用园地构筑物，并恢复原貌。 2. 11月20日，古田县林业局对该公司占用林地行为作出行政处罚，责令其6个月内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并处罚款28648元。	阶段性办结	无
107	X3FJ202311260043	平潭白青乡招康村山脚垅，100亩林地被毁用于建设公益性公墓。	平潭综合实验区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实： 1. 举报件反映的为平潭综合实验区公益性公墓一期项目，规划用地面积约100亩，其中使用林地约90亩，采伐林木139立方米。 2. 该项目符合实验区城乡规划要求，林地审批手续齐备，程序合法，未发现违法毁林建设的情况。	不属实	无	虽然举报件反映的问题与实际不符，但是仍需严格项目施工及监管要求，并加大监管巡查力度，防止出现违法毁林行为。	已办结	无